

股票代碼：8928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PRECISION INDUSTRY CORP.

一〇三年度年報

資訊申報與年報查詢網站之網址：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李文國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7)787-5510  
電子郵件信箱：bob@dynamic.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育妙  
職稱：經理  
電話：(07)787-5510  
電子郵件信箱：elaine@dynami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高雄縣大寮鄉光明路一段121巷53號 電話：(07)7875510  
新厝廠：高雄縣大寮鄉光明路一段121巷53號 電話：(07)7875510  
大發廠：高雄縣大發工業區興業路41號 電話：(07)7872935  
屏東廠：屏東縣內埔鄉中林村中林路877號 電話：(08)7702311  
分公司：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54號4樓  
電話：(02)2718-6425  
網址：www.entrust.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楊博任、張嘉信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電話：(07)213-0888  
網址：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dynamic.com.tw

#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4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從業員工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2
六、重要契約	64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5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67
三、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9
四、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71
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察報告	78

# 目 錄

## 頁 次

七、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財務報表及附註或附表 . . . . .	79
八、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 . . .	138
九、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 . . .	18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 . . . .	184
二、財務績效分析 . . . . .	185
三、現金流量分析 . . . . .	18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影響 . . . . .	18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 . . .	187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 . . . .	188
七、其他重要事項 . . . . .	19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 . . . .	19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 . . .	19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 . . .	19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 . . .	19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 . . .	195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敬愛的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今年鉅明已邁入第 42 週年，回想設立之初，想到的是「生存、發展與獲利」，而今日經營企業除了先前條件之外，需要是更多的創新，服務與社會責任，鉅明在日漸成長的過程中，也承接了社會和股東們更多的期許。

103 年美國製造業回溫，歐洲經濟也漸有起色，日本為刺激經濟，力推量化寬鬆政策，國際總體經濟與貿易穩定明朗的邁入更大成長，而我們鉅明在過去二年來，從組織經營模式的調整，製程優化、自動化設備及資訊化系統的導入，與先進技術的開發及產業創新，均得到客戶的認同與肯定。104 年除了更積極強化精研製程的應用與產能提升，滿足市場需求外，並擴大資源的整合，全力在台生產，降低庫存與成本，厚植競爭優勢，迎接回溫的景氣，相信必能掌握契機，為股東、員工、社會創造亮麗的佳績。

謹將本公司 103 年度經營成果及 10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報告如下：

### 一、103 年度經營成果：

####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2,168,427 千元，較 102 年度 2,066,047 千元增加 102,380 千元，增加 4.96%；103 年度稅前淨利為 227,100 千元，較 102 年度稅前淨利 56,612 千元增加 170,488 千元，增加 301.15%。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3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 析 項 目		103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62.80	67.41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30.33	112.43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17.66	101.85	
	速動比率	95.64	65.69	
	利息保障倍數	2257.51	673.23	
獲利 能力 (%)	資產報酬率	14.62	1.51	
	股東權益報酬率	39.92	3.01	
	佔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43.75	5.44
		稅前純益	44.66	8.91
	純益率	9.97	0.64	
每股盈餘(元)	4.25	0.21		

####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不鏽鋼新鑄造與熱處理技術開發與製作。
2. 高強度低單價球頭面板開發與製作。

3. 高爾夫球頭重心可調整設計與製作。
4. 超薄鈦合金鑄件技術研發與製作。

## 二、104 年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1. 精研鑄造品質，努力追求卓越，昇華自我技術，贏取客戶認同，拓展銷售市場。
2. 提升人員工作效率，激勵員工潛能，共同管控生產成本，創造最佳利潤。
3. 與客戶建構新產品共同研發技術平台與樣品，為客戶做全方位整合服務。
4. 持續工作簡化與自動化技術開發，提升品質，降低成本。
5. 有效管控現金流量，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6. 重視節能減碳的生產環保，善盡社會責任。
7. 擴大一般五金、航太五金、生醫五金的製造與銷售業務。
8. 提升準時交貨率，強化客戶信任，建立負責、效率、健康與和諧的鉅明企業文化。

### (二)預期銷售數量：

本公司依據市場需求狀況與產業環境，考量自有規模及產業發展，預期 104 年度高爾夫球頭桿銷售量約為 90 萬支。

###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配合客戶需求，建立合作技術平台，開發新產品，擴展銷售市場。
2. 健全各部門間製程連結，降低存貨，提高產品價值，創造利潤。
3. 持續製程自動化與新技術研發，提升競爭力。
4. 傳統鑄造與前瞻科技進行結合，發展先進製造技術，建構高附加價值的經營體質。
5. 設備更新及生產技術改良，促進資產使用效率。
6. 配合環保持續改善工作環境，保障員工安全，善盡社會責任。

### (四)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本公司將秉持永續經營理念，深耕精密核心鑄造，努力鑽研昇華技術，整合產品製程，調整工序，縮短生產時間，同時導入新科技，優化擊球音效，結合資訊科技運用，培育菁英，提升管理績效，降低成本，協同客戶創新設計平台，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贏取市場的認同，為股東、社會大眾、員工謀求最佳的價值。

###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為高爾夫球桿頭之製造業，易受經濟景氣與天氣變化之影響，所幸 104 年美國製造業回溫，全球經濟景氣逐漸復甦，國內之油電價格也相繼調降，加上高爾夫球已具現代健康化休閒活動，105 年即將列入奧運正式比賽項目，相信必會帶來榮景，然而中國大陸的崛起，挾鈦原料和人力供應之優勢，增加了客戶議價空間，對國內廠商形成一股潛在威脅，不過本公司從事精密鑄造已有 42 年經驗，相信必能掌握趨勢脈動，憑藉著創新設計、優化製程、自動化生產整合服務，提升競爭力，再創佳績。

最後感激我們的客戶、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及奮鬥不懈的員工長久以來的努力和支持，謹致上誠摯的謝意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62年6月25日

二、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高雄縣大寮鄉光明路一段 121 巷 53 號	(07) 787-5510
新厝廠	高雄縣大寮鄉光明路一段 121 巷 53 號	(07) 787-5510
大發廠	高雄縣大寮鄉大寮村興業路 41 號	(07) 787-2935
屏東廠	屏東縣內埔鄉中林村中林路 877 號	(08) 770-2311

三、公司沿革

民國 62 年 06 月	於高雄縣大寮鄉設立本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參佰萬元。
民國 62 年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參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陸佰萬元整。
民國 69 年 02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陸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仟貳佰萬元整。
民國 70 年 02 月	高爾夫鐵木球桿頭開發成功及量產，並成為台灣第一家高爾夫鐵木球桿頭外銷製造廠。
民國 71 年 09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貳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貳仟肆佰萬元。
民國 73 年 03 月	高爾夫中空鐵球桿頭開發成功及量產，並成為台灣第一家高爾夫中空鐵球桿頭外銷製造廠。
民國 73 年 05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壹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參仟伍佰萬元。
民國 75 年 03 月	高爾夫鈹銅球桿頭開發成功及量產，並成為台灣第一家高爾夫鈹銅球桿頭外銷製造廠。
民國 75 年 05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伍拾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肆仟伍佰伍拾萬元。
民國 77 年 02 月	成立鉅明文教基金會，推行社會公益活動。
民國 77 年 08 月	於日本千葉縣設立日本分公司，開拓日本銷售市場及推展自創品牌。
民國 78 年 01 月	於大發廠區增設高爾夫碳纖維球桿製造廠，開始高爾夫碳纖維球桿之生產製造。
民國 78 年 11 月	於德國杜塞道夫投資設立德國旺來公司 (PINEAPPLE GOLF PRODUCT GMBH)，開拓歐洲銷售市場及推展自創品牌。 吸收合併鉅興公司，並成立屏東縣內埔廠增加高爾夫鐵球桿頭之生產製造。 吸收合併鉅昇公司，並成立大發廠區，增加高爾夫鐵球桿頭之原料 (不銹鋼鋼錠) 之生產製造。
民國 81 年 11 月	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仟玖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捌仟肆佰伍拾萬元。
民國 81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肆仟貳佰貳拾伍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億貳仟陸佰柒拾伍萬元。
民國 82 年 06 月	獲選經濟部績優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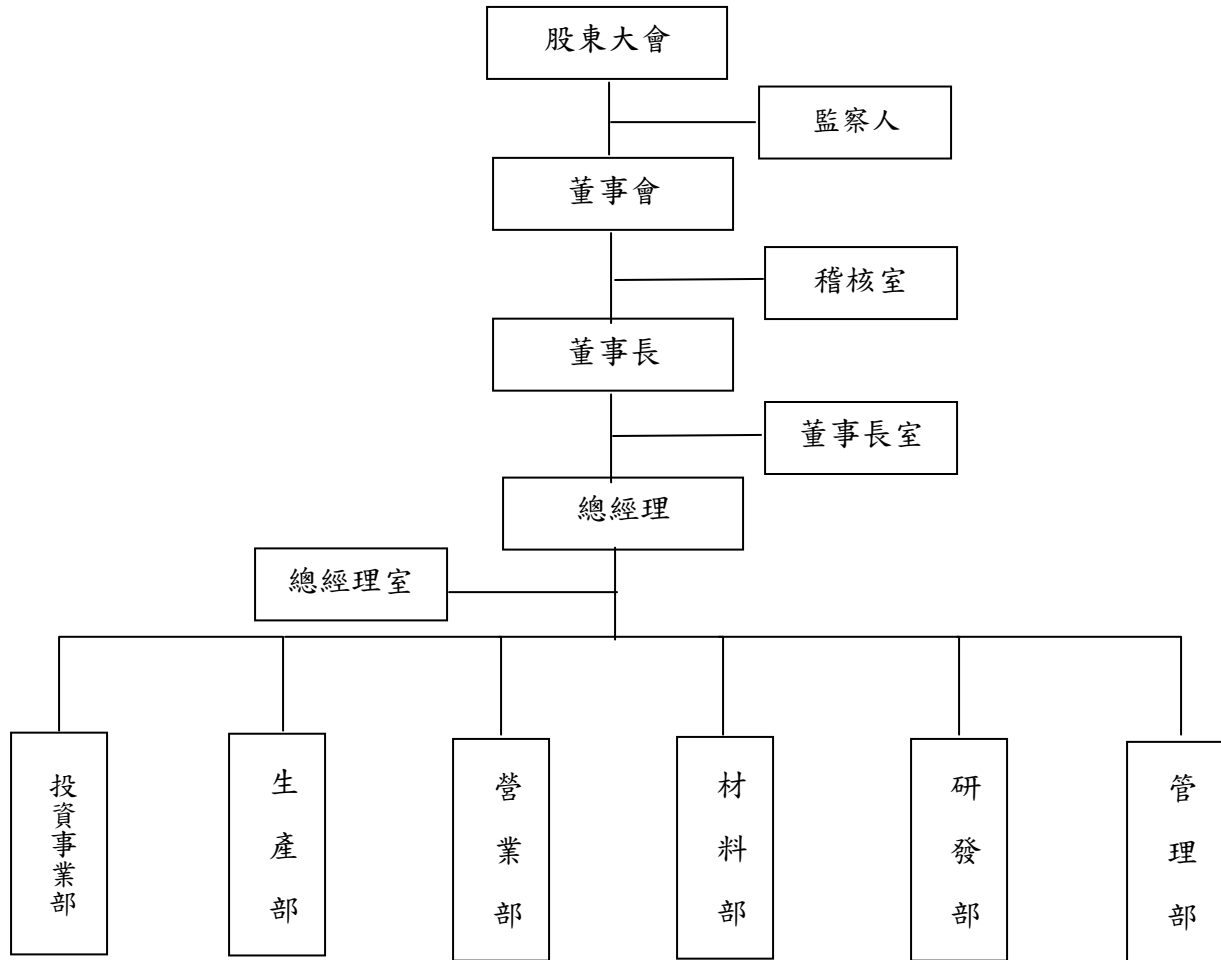
- 民國 82 年 07 月 李總統登輝先生造訪。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伍仟伍佰柒拾柒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億捌仟貳佰伍拾貳萬元。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伍佰貳拾壹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億玖仟柒佰柒拾參萬元。
- 民國 83 年 11 月 於美國猶他州投資美國優梯公司 (UT GOLF INC.)，開拓美國銷售市場及推展自創品牌。
- 民國 84 年 01 月 獲准設立香港鉅明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設立大陸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從事高爾夫球桿頭後段加工。
- 民國 84 年 11 月 購置真空溶解爐，開啟鈦合金高爾夫球桿頭之生產製造，為本公司開啟高爾夫球頭生產製造之新紀元。
- 民國 85 年 01 月 導入「NPS」生產新制度。
- 民國 85 年 03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伍拾貳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億玖仟捌佰貳拾伍萬元。
- 民國 85 年 11 月 獲准設立日本鉅明高爾夫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86 年 10 月 結束日本分公司之業務，並辦理清算完成。
- 民國 86 年 12 月 購置第二套真空溶解爐。
- 民國 87 年 01 月 獲准設立英屬維爾京群島鉅明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設立大陸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 民國 87 年 07 月 辦理現金增資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億壹佰柒拾伍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肆億元整，同時辦理公開發行。
- 民國 88 年 07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肆仟壹佰捌拾柒萬伍仟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肆億肆仟壹佰捌拾柒萬伍仟元。  
美國優梯公司清算完成。
- 民國 88 年 11 月 大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新廠完工。
- 民國 89 年 01 月 大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新廠開始量產。  
榮獲 ISO 9002 國際品保認證。
- 民國 89 年 02 月 研發部門通過實驗室 CNLA 認證。
- 民國 89 年 05 月 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更名為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89 年 08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肆仟陸佰貳拾伍萬捌仟柒佰玖拾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肆億捌仟捌佰壹拾參萬參仟柒佰玖拾元。
- 民國 90 年 02 月 股票正式掛牌上櫃買賣。
- 民國 90 年 08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伍仟壹佰壹拾萬壹仟伍佰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伍億參仟玖佰貳拾參萬伍仟貳佰玖拾元。
- 民國 91 年 08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仟壹佰參拾伍萬柒仟柒佰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伍億柒仟零伍拾玖萬貳仟玖佰玖拾元。
- 民國 91 年 11 月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轉投資設立大陸廣州鉅明廚具有限公司。
- 民國 92 年 08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仟壹佰壹拾肆萬玖仟壹佰伍拾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伍億玖仟壹佰柒拾肆萬貳仟壹佰肆拾元。
- 民國 93 年 09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仟貳佰伍拾柒萬陸仟貳佰肆拾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陸億壹仟肆佰參拾壹萬捌仟參佰捌拾元。
- 民國 94 年 04 月 ERP 正式上線及大發廠新購鈦合金爐試車完成。

- 民國 95 年 04 月 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參仟捌佰零柒萬陸仟捌佰壹拾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陸億伍仟貳佰叁拾玖萬伍仟壹佰玖拾元。
- 民國 95 年 11 月 將轉投資之大陸廣州鉅明廚具有限公司，連同第三地區投資事業一併處分完成
- 民國 96 年 07 月 導入「精實生產」制度。
- 民國 97 年 12 月 辦理庫藏股票減資新台幣壹仟陸佰柒拾貳萬元，資本額減至新台幣陸億參仟伍佰陸拾柒萬伍仟壹佰玖拾元。
- 民國 98 年 04 月 鈦閥類通過 PED 認證。
- 民國 99 年 11 月 大型鈦閥類成功導入生產。
- 民國 100 年 2 月 大發廠高附加價值產品 NPS 線及組桿一線，正式量產。
- 民國 100 年 11 月 新購 PVD 設備試車完成，投入量產。
- 民國 101 年 12 月 大發廠設立 NPS 第二線，正式量產。
- 民國 102 年 3 月 大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停止生產。
- 民國 102 年 5 月 總公司新購五軸、三軸加工機與研發 SolidWork、PRO/E 軟體建置完成，正式量產。
- 民國 102 年 8 月 大發廠設立 NPS 第三線、組桿第二線生產線，正式量產。
- 民國 103 年 8 月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新台幣壹億貳仟柒佰壹拾叁萬伍仟零肆拾元，資本額減至新台幣伍億零捌佰伍拾肆萬零壹佰伍拾元。
- 民國 103 年 10 月 購買大發工業區裕民街土地、新厝廠建立研發樣品線、高週波感應熔解電爐投入生產。
- 民國 104 年 1 月 大發工業區裕民廠動土典禮。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系統圖：



#### (二)各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掌業務
稽核室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並提供分析、評估等建議；促進以合理成本達到有效之管理控制及改善作業之效率。
管理部	掌理有關財務會計、人事、資訊、採購、倉儲、總務、業務洽詢及員工福利等事項。
研發部	依市場需求制定產品規格、技術開發政策方針及執行。
材料部	負責採購等相關事務與存貨庫存、呆滯品、進料異常退貨等處理。
營業部	負責市場調查、新產品資訊之收集、新客戶開發與客訴處理等事務。
生產部	掌理生產中人員、物料、產品之調度規劃、品質管制及製程改善等業務。
投資事業部	負責對外投資事業之執行、評估及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年03月29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元喜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林進能	101/06/13	3年	101/06/13	11,070,508	17.41%	8,759,406	17.22%	0	0	0	0	台北工專工業設計科 大字精密鑄造(股) 公司課長	本公司董事長 明利佳(股)公司董事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 限公司董事長 日本G.G.C公司董事長兼 總經理 德國旺來公司董事長兼 總經理	1. 監察人 2. 董事	1. 林所 2. 林萌妍	1. 兄弟 2. 父女
董事	中華民國	元喜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林昌 享	101/06/13	3年	101/06/13	11,070,508	17.41%	8,759,406	17.22%	0	0	0	0	高英工商機工科 得耐興業(股)公司 董事長	明利佳(股)公司董事	監察人	林欽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蕭源林	101/06/13	3年	101/06/13	148,265	0.23%	118,612	0.23%	0	0	0	0	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 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萌妍	101/06/13	3年	101/06/13	454,886	0.71%	887,108	1.74%	0	0	0	0	美國普度大學研究所 旅館管理系	本公司財務主管 元喜投資(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林進能	父女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清雲	101/06/13	3年	101/06/13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EMBA財 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中央貿易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所	101/06/13	3年	101/06/13	150,512	0.31%	161,209	0.31%	52,000	0.10%	0	0	湖南中醫學院博士研 究生 執業中醫師	元開投資(股)公司董事 元喜投資(股)公司董事 明利佳(股)公司董事 長慶(股)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中藥公會全國 聯合會副理事長	董事長	林進能	兄弟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高清松	101/06/13	3年	101/06/13	663,834	1.04%	531,067	1.04%	10,782	0.02%	0	0	正修工專土木工程科 大字精密鑄造(股) 公司股長	明利佳(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欽	101/06/13	3年	101/06/13	61,980	0.09%	39,584	0.07%	0	0	0	0	林園農業專修班 警察(已退休)	元開投資(股)公司董事 元喜投資(股)公司董事 明利佳(股)公司董事	董事之代 表人	林昌享	兄弟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03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元開投資(股)公司	林進能(42.08%)、林昌享(8.47%)、林所(7.65%)、林欽(4.31%)、林雄一(4.27%)
元喜投資(股)公司	林進能(44.17%)、林昌享(8.85%)、林所(7.79%)、林欽(6.67%)、林雄一(4.46%)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 3. 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元喜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進能			✓					✓	✓	✓			✓		-
元喜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昌享			✓	✓				✓	✓	✓			✓		-
蕭源林			✓	✓		✓	✓	✓	✓	✓	✓	✓	✓	✓	-
林萌妍			✓			✓			✓	✓			✓	✓	-
蔡清雲			✓	✓		✓	✓	✓	✓	✓	✓	✓	✓	✓	-
林所			✓	✓		✓			✓	✓			✓	✓	-
高清松			✓	✓		✓	✓	✓	✓	✓	✓	✓	✓	✓	-
林欽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03月29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總 經理、副總經理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昌均	99.09	369,063	0.72%	165,947	0.32%	0	0	交通大學資訊科學系博士 和欣建設(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財務主管	林萌妍	妻之妹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文國	92.09	133,432	0.26%	800	0.00%	0	0	成功大學冶金系 台灣鋼鐵(股)公司工程師 豐興鋼鐵(股)公司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陳德根	101.08	80,800	0.16%	65,733	0.13%	0	0	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 碩士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林萌妍	101.06	887,108	1.74%	0	0	0	0	美國普度大學研究所旅館管理系	無	總經理	蔡昌均	姊夫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1)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註 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 金(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D)(註 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 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註7)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I)(註 13)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8)			
董事	元喜投資 (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長 (元喜投 資(股) 公司代 表人)	林進能	0	0	0	0	0	0	120	120	0.06%	0.06%	3,001	3,00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4%	1.44%	無
董事(元 喜投 資(股) 公司代 表人)	林昌享	0	0	0	0	0	0	120	120	0.06%	0.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董事	蔡清雲	0	0	0	0	0	0	120	120	0.06%	0.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董事	蕭源林	0	0	0	0	0	0	120	120	0.06%	0.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董事	林萌妍	0	0	0	0	0	0	120	120	0.06%	0.06%	756	756	34	3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2%	0.42%	無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I
低於 2,000,000 元	林昌享、蔡清雲、蕭源林、林萌妍	林昌享、蔡清雲、蕭源林、林萌妍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林進能	林進能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5 人	5 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林所	0	0	0	0	120	120	0.06%	0.06%	無
監察人	高清松	0	0	0	0	120	120	0.06%	0.06%	無
監察人	林欽	0	0	0	0	120	120	0.06%	0.06%	無

### 酬金級距表

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林所、高清松、林欽	林所、高清松、林欽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3	3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

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註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 司 (註 6)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6)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6)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蔡昌均	3,376	3,376	170	170	1,025	1,025	0	0	0	0	2.11%	2.11%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李文國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 2,000,000 元	蔡昌均、李文國	蔡昌均、李文國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2 人	2 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

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本公司一〇三年尚無配發計畫。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比例之分析：

職 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600	216,160	0.28%	600	13,160	4.56%
監 察 人	360		0.17%	360		2.7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571		2.11%	3,970		30.17%

2. 關於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於本公司章程訂立如下：

(1)第二十一條之一：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同業之通常水準議定之。

第廿二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2)公司如有未來風險發生時，其給付酬金亦將會有影響。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7(A)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元喜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林進能	7	0	100	
董事	元喜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林昌享	7	0	100	
董事	蕭源林	7	0	100	
董事	蔡清雲	6	1	86	
董事	林萌妍	7	0	100	
監察人	林所	7	0	100	
監察人	高清松	7	0	100	
監察人	林欽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 條之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未設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dynamic.com.tw)，揭露公司之近況及財務業務情形，並成立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薪酬管理。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7(A)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1)	備註
監察人	林所	7	100	
監察人	高清松	7	100	
監察人	林欽	7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會以電話諮詢且不定時至公司查看，並透過參加股東會，與股東進行溝通，且監察人每年出具「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內部稽核主管會提出年度稽核計劃，並按月提出稽核報告，呈監察人審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必要時再與會計師聯絡。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目前係遵照相關法令執行相關作業並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改善中，未來將考量實際運作情形及內外部環境之評估作為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依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內容。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 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並聘有法律顧問協助，公司亦給予股東適當發問或提案之機會，同時股東亦可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電話訪問」等取得公司資訊。 (二) 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協助及掌握。 (三) 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並依規定申報關係企業資訊。 (四)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內容。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一) 本公司預計於104年5月27日依章程規定設立兩席獨立董事。 (二) 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外，目前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依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未明確規範需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設有輪查政策，其獨立性值得肯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內容。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一) 本公司藉由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 (二) 本公司設置有投資聯絡人維護窗口負責各別業務之溝通事宜，藉由電話、文件或電子郵件作為溝通管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內容。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東會事務由董事會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內容。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一) 本公司有架設網站，可查詢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本公司即資訊揭露已指定專人隨時統籌公司資訊之揭露與更新。本公司明確落實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制度及代理發言人統一窗口，負責對外公開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內容。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注重員工之利益。 (三) 主管隨時注意員工之情況，傾聽員工心聲，並透過勞資協調會議，進行雙向溝通，且投保員工團體保險。 (四) 對於供應商以互重互利為原則，維持良好之關係。 (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內容。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		(一)本公司及各單位之各部門，每年皆定期執行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全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之彙總由總公司稽核室負責，並由總公司稽核室覆核各單位自行評估報告；總公司稽核人員應考核該單位各部門自行評估之成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內容。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依通過之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林健彥		✓	✓	✓	✓	✓	✓	✓	✓	✓	✓	✓	-	
其他	李鵬揮			✓	✓	✓	✓	✓	✓	✓	✓	✓	✓	-	
董事	蕭源林			✓	✓		✓	✓	✓	✓	✓	✓	✓	-	舊任，103年3月 19日任期屆滿
其他	黃文道			✓	✓	✓	✓	✓	✓	✓	✓	✓	✓	-	新任，改選日期 103年4月23日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1 年 8 月 28 日至 104 年 6 月 1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林健彥	2	0	100	
委員	李鵬揮	2	0	100	
委員	蕭源林	0	0	0	舊任，103 年 3 月 19 日任期屆滿
委員	黃文道	2	0	100	新任，改選日期 103 年 4 月 23 日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		<p>(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 本公司每年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計畫，且有針對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p> <p>(三) 本公司依每次活動性質，由相關部門負責推行，尚未設置常設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p> <p>(四) 本公司訂有薪給及獎懲辦法。</p>	無重大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		<p>(一) 透過管理系統，廢棄物依據法規要求進行申報，並交由合格清運、清除廠商處理，可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則由合格處理廠商進行再利用。</p> <p>(二) 透過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的政策，體現鉅明公司在環境、職業健康安全行為保護方面的基本承諾。給予員工一個安全健康舒適有保障的工作環境。</p> <p>(三) 定期蒐集及審視環保新法規之規定，作為環境保護管理之依據，以符合法規要求。</p>	無重大差異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		<p>(一) 不定期參加有關勞動法規課程，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了解員工需求，並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設有員工信箱。</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 本公司訂有申訴制度辦法，申訴管道為1. 意見箱申訴 2. 員工熱線申訴 3. 勞資會議申訴，並有專責單位處理，視情節輕重，於限定時間內回饋員工資訊。</p> <p>(三) 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以勞工安全衛生管理體系，進行職業安全衛生風險控管，利用目標管理，進行改善措施，而較低之風險則運用人員教育訓練，予以了解勞工安全之重要性，均獲得明顯的成效與控管。並每年為員工進行健康檢查。</p> <p>(四) 勞資會議每季召開一次，除傳達公司相關政策之最新變動與執行情形，也匯整員工反應之各項問題，對員工的需求向公司管理階層傳達，並確認後續公司處理情形。</p> <p>(五) 本公司針對不同階層訂定適合之培訓計畫，如：新進人員培訓、監督階層培訓及管理階層培訓等計畫。</p> <p>(六) 為提升客戶服務滿意度，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辦法」，與客戶間建立暢通之溝通管道，並藉由拜訪客戶，貼近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戶心聲，使客戶與公司關係更融洽，進而達到雙贏的結果。</p> <p>(七) 本公司產品及主要原物料皆符合國際禁用物質之規範，並與供應商合作進行環保材料之開發，符合國際準則規範。</p> <p>(八) 本公司與供應商在互信互惠基礎下，維護雙方應有之合理權益，目前尚未針對過去紀錄予以評估。</p> <p>(九) 目前尚未將違反環保法規或企業社會責任之供應商納入此條款。</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p>(一) 目前在公司外網揭露員工福利、社會公益及鉅明文教基金會等社會責任資訊。</p> <p>(二) 本公司於民國77年2月成立鉅明文教基金會，持續推動地方國中、小學體育活動，103年贊助高雄市林園國小、高中、港埔國小等15間學校，體育、醫療、生活補助及教育經費等項目。</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公司網站。</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		<p>(一)本公司已於104年3月6日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強化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特訂定本守則。</p> <p>(二)本守則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六條規定訂定作業程序，具體規範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及違規之懲戒，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指派管理部門檢舉受理人員確實執行。</p> <p>(三)本公司對供應商、客戶等若涉有不誠信行為，即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且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		<p>(一)本公司建立有客戶、供應商評核機制，在簽訂合約時，明定雙方權利與義務，並簽有保密條款。</p> <p>(二)本公司尚未建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的專職單位，由管理部門依其職責範圍力行企業社會責任。</p> <p>(三)本公司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應予迴避。董事、監察人、經理</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p>人等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p> <p>(四) 本公司依法規要求建立相關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並有內部稽核人員定期行稽核工作及合格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本公司由管理部定期舉辦的內部教育訓練、新進員工教育訓練及管理會議宣導，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或不定期參加外部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p>(一) 由本公司稽核室負責受理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檢舉及獎勵等事宜。</p> <p>(二) 本公司受理檢舉負責單位，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或監察人。</p> <p>(三) 檢舉人身分受本公司不報復政策及相關辦法保護。</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以揭露公司的相關企業文化、經營方針等資訊。</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3月6日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3月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進能

總經理：蔡昌均



簽章



簽章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議事錄：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高雄市大寮區光明路一段121巷53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計38,841,882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63,567,519股之61.103%

列席：律師：焦文城

會計師：許振隆

主席：林進能

紀錄：曾桂容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一〇二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其他報告事項。(請參閱附件三)

四、承認事項

承認事項一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振隆及楊博任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並出具書面審查報告在案。

2. 本案各項書表(請參閱附件四、附件五)，謹提請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承認事項二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二年度盈虧撥補案，提請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盈虧撥補表詳如附件六。

2. 謹提請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 討論事項一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公決。

說明：1. 為配合鉅東子公司後續處理規劃，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2.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3. 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討論事項二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公決。

說明：1. 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2.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3. 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討論事項三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公決。

說明：1. 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2.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九。

3. 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討論事項四

董事會提

案由：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提請 公決。

說明：1. 為改善財務結構，擬以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35,675,190 元辦理減資新台幣 127,135,040 元以彌補累積虧損，減資比率約為 20.0000003146%，並以減資換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股比率每仟股換發新股 799.9999966854 股，每千股減少 200.000003146 股，減資後不足壹股之畸零股份改發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數捨去)，其畸零股份授權董事長按面額洽特定人認購之。

2. 減資後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08,540,150 元，減資後發行股數總計 50,854,015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

3. 本減資案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訂減資基準日其相關事宜如因法令規定，或經主管機關核示亦或因客觀環境而需修正時，擬提請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 減資基準日、換發股票作業計劃、減資換股基準日、新股上櫃日、新股參考價等事宜，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行訂定並公告之。

5. 本次減資後換發之新股採無實體發行。

6. 另依投保中心(103)證保法字第 1031000591 號函要求，應於本次股東常會說

明事項：

事項一：本次減資緣由。

說明：股東常會辦理「減資以彌補虧損案」，其目的在為健全財務結構及配合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要。

事項二：健全營運計畫書及落實執行之控管措施。

說明：健全營運計畫書及落實執行之控管措施，請參閱附件十。

事項三：健全營運計畫書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效應提次年股東會說明。

說明：健全營運計畫書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效，本公司將依規定於次年提報股東會說明。

7. 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主席宣佈散會。(散會時間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上午九時二十分)

主席：林進能



紀錄：曾桂容



2. 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已依修訂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執行
(2)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已依修訂後「公司章程」執行
(3)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已依修訂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執行
(4)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健全營運計畫之事項已全部按計畫執行完畢，而且大幅改善財務結構，詳見 103 年度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

3.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103 年 4 月 23 日	1. 承認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更換會計師案。 3. 通過本公司薪酬委員補行委任案。
103 年 5 月 15 日	1.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減資案等相關事宜。 2. 通過本公司向必勝興實業有限公司購地擴廠計畫案。
103 年 7 月 9 日	1. 通過 103 年度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及減資換發股票作業計畫等相關事宜。 2. 通過本公司長谷世貿聯合國大樓第三十層房地出售案。
103 年 8 月 6 日	1.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鉅東公司案。 2. 承認本公司 103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103 年 11 月 6 日	1.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鉅東公司案。 2. 承認本公司 10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103 年 12 月 24 日	1. 新訂本公司「股務作業管理辦法」。 2. 新訂本公司「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 3. 新訂本公司「預算管理辦法」。 4. 新訂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道德行為準則」。 5. 新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 6. 通過本公司應收子公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累計應收帳款呆帳轉銷案。 7. 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內稽制度及自行評估作業」部分條文。 8.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稽核計畫案及 104 年度預算案。 9.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董監事、經理人(總經理)年終酬金規劃及相關事宜」決議案。
104 年 3 月 6 日	1. 承認本公司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內部稽核報告。



	3. 通過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案。 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5.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6. 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 7. 新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條文。 8. 通過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名提案。
104年4月9日	1. 新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為公司舉債貸款連帶保證人酬勞計算與發放辦法」條文。 2.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3. 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制』之名單。 4. 增列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程。
104年4月23日	1. 承認本公司104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訂定股東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3. 修訂本公司「融資擔保責任酬勞分配辦法」部分條文。 4. 修訂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程。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申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博任	張嘉信	103/1/1~103/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會計師公費資訊 (請填入金額)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博任	2,405				158	158	103/1/1~103/12/31	減資案
	張嘉信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29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10%大股東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02,102)	0	(9,000)	0
董事長	林進能(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65,368)	0	0	0
董事	林昌享(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206)	0	0	0
董事 財務主管	林萌妍	(58,778)	0	0	0
董事	蕭源林	(29,653)	0	0	0
董事	蔡清雲	0	0	0	0
監察人	林所	(40,303)	0	0	0
監察人	高清松	(132,767)	0	0	0
監察人	林欽	(22,396)	0	0	0
總經理	蔡昌均	(83,516)	0	(25,000)	0
副總經理	李文國	(33,359)	0	0	0
會計主管	陳德根	(20,200)	0	0	0
10%大股東	元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09,351)	0	(9,000)	0

註1：本公司於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資，減資比率約為20.0000003146%，已在一〇三年八月十五日銷除減資股份。

(二)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元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88,402	18.06	0	0	0	0	無	無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進能	8,759,406	17.22	0	0	0	0	林萌妍 林萌羿 林佩慈	父女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昌享	8,759,406	17.22	0	0	0	0	無	無	
黃金德	938,079	1.84	0	0	0	0	無	無	
林萌妍	887,108	1.74	0	0	0	0	林萌羿 林珮慈 林進能	姊妹 姊妹 父女	
林珮慈	796,576	1.56	0	0	0	0	林萌妍 林萌羿 林進能	姊妹 姊妹 父女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673,000	1.32	0	0	0	0	無	無	
林進能	661,469	1.30	0	0	0	0	林萌妍 林萌羿 林佩慈	父女	
林萌羿	636,592	1.25	0	0	0	0	林萌妍 林珮慈 林進能	姊妹 姊妹 父女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12,000	1.20	0	0	0	0	無	無	
高清松	531,067	1.04	10,782	0.02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德國旺來公司	0	100%	0	0	0	100%
日本G.G.C.公司	3,700	100%	0	0	3,700	100%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Dynamic BVI	0	100%	0	0	0	100%
中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1.67%	17,500	1.67%	140,000	3.34%
Loyalist Golf Club Ltd.	200	4.4%	0	0	2,000	4.4%

- 1.德國旺來公司、日本G.G.C.公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及Dynamic BVI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2.中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Loyalist Golf Club Ltd.係公司採用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形成經過及股份種類：

##### 1. 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其他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62/06	1,000	300	3,000	300	3,000	現金增資 3,000 仟元	無	-
62/12	1,000	600	6,000	600	6,000	現金增資 3,000 仟元	無	-
69/02	1,000	1,200	12,000	1,200	12,000	現金增資 6,000 仟元	無	-
71/09	1,000	2,400	24,000	2,400	24,000	現金增資 12,000 仟元	無	-
73/05	1,000	3,500	35,000	3,500	35,000	現金增資 11,000 仟元	無	-
75/05	1,000	4,550	45,500	4,550	45,500	現金增資 10,500 仟元	無	-
78/11	1,000	8,450	84,500	8,450	84,500	盈餘轉增資 39,000 仟元	無	-
81/11	1,000	12,675	126,750	12,675	126,750	現金增資 42,250 仟元	無	-
82/07	1,000	18,250	182,500	14,196	141,960	現金增資 15,210 仟元	無	-
82/07	1,000	19,773	197,730	19,773	197,7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5,770 元	無	-
85/04	1,000	19,825	198,250	19,825	198,250	現金增資 520 仟元	無	-
87/09	10(註1)	100,000	1,0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142,275 仟元 盈餘轉增資 59,475 仟元	無	註2
88/09	10	100,000	1,000,000	44,187	441,875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75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	無	註3
89/08	10	100,000	1,000,000	48,813	488,133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71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4,188 仟元	無	註4
90/08	10	100,000	1,000,000	53,923	539,235	員工紅利轉增資 2,288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8,813 仟元	無	註5
91/08	10	100,000	1,000,000	57,059	570,593	員工紅利轉增資 4,396 仟元 盈餘轉增資 26,962 仟元	無	註6
92/08	10	100,000	1,000,000	59,174	591,742	員工紅利轉增資 4,031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7,118 仟元	無	註7
93/09	10	100,000	1,000,000	61,431	614,318	員工紅利轉增資 4,824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7,752 仟元	無	註8
95/04	10	100,000	1,000,000	65,240	652,395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8,077 仟元	無	註9
97/12	10	100,000	1,000,000	63,568	635,675	註銷庫藏股減資 16,720 仟元	無	註10
103/8	10	100,000	1,000,000	50,854	508,540	減資彌補虧損 127,135 仟元	無	註11

註1：本公司於86年7月2日經經濟部(86)商字第111445號函，核准變更每股面額為10元。

註2：本公司87年6月申請增資暨補辦公開發行，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7.07.01(87)台財證(一)第54765號函核准在案。

註3：本公司88年7月申請增資，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08.03(88)台財證(一)第71762號函核准在案。

註4：本公司89年7月申請增資，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08.04(89)台財證(一)第67650號函核准在案。

註5：本公司90年7月申請增資，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06.14(90)台財證(一)第138082號函核准在案。

- 註6：本公司91年6月申請增資，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07.09（91）台財證（一）第137283號函核准在案。
- 註7：本公司92年6月申請增資，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07.10（92）台財證（一）第0920130528號函核准在案。
- 註8：本公司93年6月申請增資，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93.07.06證期一字第0930129292號函核准在案。
- 註9：本次增資經經濟部95.04.26經授商字第09501076820號函核准在案。
- 註10：本次減資經經濟部97.12.31經授商字第09701330420號函核准在案。
- 註11：本次減資經經濟部103.07.07經授商字第10301124340號函核准在案。

## 2. 股份種類：

104年03月29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單位：股）				備註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未上市(櫃)	已上市(櫃)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0	50,854,015	50,854,015	49,145,985	100,000,000 已上櫃	

## (二)股東結構：

104年03月2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1	9	13	3,467	9	3,499
持有股數	673,000	1,905,000	18,768,962	29,340,620	166,433	50,854,015
持股比例(%)	1.32	3.75	36.91	57.70	0.32	1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4年03月29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 股 )	持 股 比 例 ( % )
1~999	1,635	486,809	0.96%
1,000~5,000	1,212	2,808,731	5.52%
5,001~10,000	268	2,173,052	4.27%
10,001~15,000	72	907,151	1.78%
15,001~20,000	71	1,304,516	2.57%
20,001~30,000	63	1,627,535	3.20%
30,001~40,000	32	1,189,554	2.34%
40,001~50,000	23	1,075,597	2.12%
50,001~100,000	55	4,137,876	8.14%
100,001~200,000	36	4,809,128	9.46%
200,001~400,000	19	5,172,091	10.17%
400,001~600,000	4	2,009,343	3.95%
600,001~800,000	5	3,379,637	6.65%
800,001~1,000,000	2	1,825,187	3.59%
1,000,001 (含) 股以上	2	17,947,808	35.29%
合 計	3,499	50,854,015	100.00%

###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104年03月29日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 )
元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88,402	18.06%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59,406	17.22%
黃金德	938,079	1.84%
林萌妍	887,108	1.74%
林珮慈	796,576	1.5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673,000	1.32%
林進能	661,469	1.30%
林萌羿	636,592	1.25%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12,000	1.20%
高清松	531,067	1.04%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元；股

項 目	年 度		102年	103年	104年 截至104年3月31日 (註8)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11.60	41.20
最低			6.05	11.75	36.00
平均			8.44	26.60	43.82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6.81	12.78	14.84
	分配後		6.81	12.78	14.8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3,567	50,854	50,854
	每股盈餘 (註3)	追溯前	0.26	4.25	2.22
		追溯後	0.26	4.25	2.2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2)		0	2	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0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註5)		32.45	6.26	19.74
	本 利 比(註6)		0	13.30	0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	7.52%	0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日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盈餘，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如尚有盈餘，則依下列比率分配之：

- (1)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五。
- (2)董監事酬勞為百分之三。
- (3)股東紅利為百分之九十二。

本公司可於必要時酌情保留盈餘後，再行分配股東紅利。

配合本公司永續經營之營運財務規劃，擬定發放股利政策如下：

A. 股利發放之條件及時機：

本公司因應未來企業營運成長之股利發放，除依據有關法令與公司章程之規定外，每年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需求、財務結構健全及維持每年股利發放水準，並評估無償配股對未來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以及發放現金股利及無償配股對股東報酬率之影響。在不過分稀釋每股盈餘及兼顧股東合理報酬下，分配盈餘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為限。股利分派案須經股東常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發放之。

B. 分派股利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比率：

本公司正值成熟期，因此未來三年股利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股票股利、發放現金之現金股利等方式配合處理，其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發放比率規定如下：現金股利以不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二十五為基準，其餘發放股票股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分配情形：

擬以 103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依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股數，每股配發 2 元之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101,708,030 元。如遇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致每股配息比例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會討論處理之。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依下列比率分配之：(1)員工紅利百分之五，(2)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3)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二。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按前項之公司章程規定，依當期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 5%及 3%加以計算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應調整當年度費用；次年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仍有差異時，則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

本公司於一〇四年三月六日董事會決議，一〇三年度稅後淨利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預計剩餘可供分配盈餘分配如下表。

	103年度董事會決議配發數
股東紅利-現金	101,708 仟元
董監事酬勞	4,829 仟元
員工現金紅利	8,048 仟元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未配發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因應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已費用化，故不適用。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情形：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累計虧損 164,449 千元，業經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議案，故無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票之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於 95 年 4 月 6 日止，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張數 0 張，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95 年 4 月 14 日證櫃債字第 0950008144 號核准於 95 年 4 月 20 日終止櫃檯買賣。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無。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為擴建廠房、購置機器設備及償還借款，於 93 年 6 月 21 日發行國內第一

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截至 94 年 6 月 30 日止該計劃已執行完成。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高爾夫球桿頭、船用五金機器零件等各項金屬製品之製造加工裝配買賣業務。
- (2)高爾夫球具（桿、握把、頭）之裝配及買賣業務。
- (3)機器及零件之製造修理、五金工具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4)合金銅及非鐵金屬之鑄件及鑄錠之製造買賣業務。
- (5)銅合金錠及鑄件之製造、買賣業務。
- (6)鋁、鎂合金錠及其他特殊合金錠及鑄件之製造、買賣業務。
- (7)自有剩餘廠房出租業務。
- (8)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 (9)特殊鋼錠及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10)辦公大樓出租業。

##### 2. 主要產(商)品或服務項目之重要用途或功能及其營業比重

項 目	103年度產品營業比重
高爾夫球組桿	66.05%
高爾夫球頭	16.34%
高爾夫球具	14.96%
租賃收入	0.51%
其他	2.14%
合 計	100.00%

#####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1)新材質開發方面：

持續開發適用於高爾夫球頭新素材、除了必需的高強度不鏽鋼系、鈦合金系外更著重於高比重金屬、輕量化金屬及高分子材料的應用（例如：可焊接或噴覆之鎢鎳合金、輕量化的鎂鋁合金、碳纖維、減震用的矽膠、塑膠等）。除了延續以往新材質所具備低成本、高強度的金屬材料特性外，更加上低環境污染及可回收性作為開發目標。

###### (2)創新結構設計方面：

- A. 鈦合金木桿頭減重及薄型化製程開發。
- B. 鈦合金木桿頭配重結構技術開發。
- C. 可依不同擊球角度需求來調整桿部角度、可調整式底部結構。
- D. 可依不同重心需求來調整配重塊位置。
- E. 高爾夫球頭異種材質直接鑄造成型。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高爾夫球運動起源於歐洲，盛行於美日，距今已有二、三百年歷史，是一市場成熟且成長穩定之產業。

由於美、日兩國為高爾夫球桿主要消費國，因此國際主要知名大廠多為美、日二國廠商，美國包括 Taylor Made、Callaway、Titleist、Cobra、NIKE、Cleveland、Ping 等；日本則包括 Dunlop、Maruman、Bridgestone、Tsuruya、Mizuno 等，幾乎主導全球消費市場，而台灣廠商在行銷通路難以暢通下，發展的自有品牌甚微，大都以 OEM/ODM 承接知名大廠代工訂單為主，由於台灣在高爾夫球具歷經 40 餘年製造經驗，產品研發能力強，鑄造技術精良，交期準時，加上歷史地緣關係及生產成本優勢，依現況估計全球約有八成以上之球桿頭由國內廠商所生產，因此我國已儼然成為全球最重要高爾夫球桿生產製造中心。

本公司生產重點原本放在大陸，唯因近年來大陸地區環境改變，工資提升、費用支出頻繁，導致生產不符經濟效益，因此在徵得客戶同意下，及配合政府政策，在 2012 年將高爾夫球頭桿後段製程移回台灣生產，同時輔導協力廠商加入供應鏈體系，建立完整的生產線。另採用自動化設備提升效率，縮短交貨期程，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開創新的製造優勢。

近年來由於科技發達，人類條件水準提升，使原本單調的球具注入新元素，活化球具功能，增加科技美學、粗曠打擊性，更大的擊球甜蜜區及寬容性，悅耳的擊球聲等，符合個人化及特殊性等流行趨勢，因此深受球友喜愛。

現今高爾夫球具無論是材質的應用、外觀造型、製程設計等均日益複雜，因此在產製過程中需有相當完整之供應體系配合，而品牌大廠也積極與國內主要廠商形成緊密的合作體系，而這緊密的合作體系亦形成外部加入者之競爭障礙。

雖然高爾夫球具市場已成熟、成長趨緩，但因台灣高爾夫廠商已掌握了致勝的關鍵成功因素如客戶關係、研發製程能力、規模經濟，而取得不可抹滅的地位。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鋼鐵冶煉業 金屬製造業 碳纖維業	高爾夫球頭 球桿、球具製造業	高爾夫球用品大廠

### 3. 產品發展趨勢

#### (1) 品牌集中度高、大廠大者恒大

品牌集中度愈來愈高，特別是知名大廠品牌，一方面不斷以其品牌形象優勢，拓展銷售市場，另一方面又因品牌間競爭激烈，紛紛增加以委託製造(OEM)或委託設計製造(ODM)方式，從各地採購品質優良，價格具競爭力之產品，配合其雄厚財力推廣促銷，強化消費者服務，開闢市場通路。致使未來可能形成品牌廠商大者恒大，強者愈強之市場情勢。

#### (2) 複合材料更廣泛之運用

體育用品工業是僅次於國防工業使用先進複合材料最多之產業，特別是在高爾夫球頭及球桿之設計上。由於冷戰結束後，各國政府大幅刪減國防及軍事預算，使得原先運用於航太工業之金屬如鈦、鎢及高級鋁合金等金屬大量使用於球頭之設計，而球桿之設計亦由早期之不銹鋼轉換成擊球方向性、控球性較佳之碳纖維球桿，預料未來各類高科技複合材料在高爾夫球頭及球桿之應用將更為廣泛，同時先進之產品將會給廠商帶來新的市場機會。

#### (3) 全球產品行銷趨勢將更趨同步化

隨著媒體、交通、資訊流通的發達，全球市場產品之流行趨勢將更趨同步，壓縮產品壽命週期與新產品發展階段，銷售業者為避免庫存風險，而將採購週期縮短，因此廠商的研發能力及新產品量產上市能力，均需大幅提升。

#### (4) 運動人口穩定成長

新興市場如中國、印度、俄羅斯，經濟不斷成長，健康休閒活動益受重視，而高爾夫球更是他們追求高品質休閒運動的最佳選擇，加上2016年高爾夫球進入奧運項目，各國爭相設置高爾夫球場地，吸引很多青少年投入高爾夫球運動行列，使得本項運動有日益增加的趨勢。

### 4. 市場競爭情形

高爾夫運動是一需要自我技術挑戰的休閒活動，木桿頭要打得直且遠，鐵桿頭要打得直且準，推桿頭要能控制球的方向與距離。因此高爾夫球頭的發展益形複雜，高強度彈性鋼高級材料的應用，使得木桿頭能打得更遠。碳化鋼系列材料的開發，具柔軟性及複合配重如鎢合金的結合，能使鐵桿頭更易控球。本公司在研發團隊的全力開發下，朝高性能、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發展，以增加市場的競爭力。

高爾夫球頭在未來的發展上，以新材質，新結構及新複合材料的應用為主，除功能性需求外，並同時注重外觀及造型，藉由外觀顏色之改變來創造流行感，因此電鍍品、表面處理的產品增多，可歸納如以下幾點說明：

- (1) 一號木桿頭體積愈大，擊球甜蜜點愈大，反彈係數亦提高，整體朝向輕型化發展，運用機械加工提高功能，並針對不同使用者特性來調整球頭，目前已發展至可換桿及可調角度，已吸引消費者的目光。因為鈦合金在強度、密度居結構用金屬之冠，故市場上一號木桿頭以鈦合金為主流，而球道木桿(Fairway)，一般以不銹鋼材質為多。

- (2)鐵桿球頭以複合材料、低重心及吸震為主，偏重個人化功能設計。
- (3)推桿球頭著重於控制球的方向與距離，高級 CNC 加工推桿，可保持球頭之均勻性，將滿足市場對精緻產品的滿足感。

從上述得知，未來高爾夫球頭係屬於一種高度設計且複雜之產品，必須挑戰各種材質、結構與技術之極限，且目前各項產品推陳出新速度快，製造者必須適應高爾夫球產品之生命週期日漸縮短，必須運用電腦輔助球頭設計技術，發展快速產品開發技術及提昇製程能力，來維持產業競爭能力，本公司將掌握以上幾項流行趨勢，期在產品發展上獲得最佳競爭優勢。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研發費用		18,389	5,279
營業收入		2,168,427	676,461
比例(%)		0.85	0.7

####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不銹鋼新鑄造與熱處理技術開發與製作。
- (2) 高強度低單價球頭面板開發與製作。
- (3) 高爾夫球頭重心可調整設計與製作。
- (4) 超薄鈦合金鑄件技術研發與製作。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短期計劃

##### (1)行銷策略

- A. 持續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提升互信，使訂單來源更趨穩定。
- B. 產品多樣化以滿足需求，提供客戶整體服務。
- C. 提高高附加價值產品比重。

##### (2)生產策略

- A. 進行製程改善，降低不良率及回修率。
- B. 進行生產線改善，加快產品流動速度，縮短交貨時間。
- C. 運用精實生產制度，提高產出效率。
- D. 輔助在地 PVD 表面處理設備廠商縮短工期，降低委外加工成本。
- E. 運用 ERP 系統，以掌握生產狀況。



- F. 改善生產環境及符合環保需求，以保障員工安全。
- G. 加強在職訓練，提昇員工能力。

### (3)研發策略

- A. 強化 CNC、CAD、CAM 能力，縮短模具開發時間。
- B. 研發 e 化及強化技術，並加強人員的訓練、培養與客戶協同設計的能力，以提昇與客戶的合作層次。
- C. 開發新材料與新製程之技術能力，以符合市場潮流。
- D. 開發鈦五金、醫療級零件產品。

## 2. 長期計劃

### (1)行銷策略

- A. 持續強化日本及德國子公司之銷售，以拓展日本及歐洲等海外市場。
- B. 與客戶形成供應鏈系統，互相依賴，擴大市場佔有率。
- C. 產品線延伸及多元化，以分散風險

### (2)生產策略

- A. 結合上中下游廠商，建立衛星工廠之合作模式以降低原料庫存，加快產品生產速度。
- B. 運用分工合作方式，視需求佈局生產基地，以尋求最佳競爭利基。

### (3)研發策略

- A. 積極研發可應用於電腦週邊或通訊設備之金屬材料，以提昇公司產品之附加價值與應用範圍。
- B. 開發複合性與多功能性球頭，形成市場區隔，提高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 C. 研發自動化生產設備，並與資訊科技結合，以節省人力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公司主要產品及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40,002	1.94	46,987	2.17
外銷	美洲	918,591	44.46	1,126,072	51.93
	亞洲	846,815	40.99	703,734	32.45
	歐洲	205,723	9.96	257,426	11.87
	其他	54,916	2.66	34,208	1.58
小計		2,026,045	98.06	2,121,440	97.83
合計		2,066,047	100.00	2,168,427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係以高爾夫球桿頭為其主要產品，並主要以 OEM 及 ODM 方式生產並銷售世界高爾夫球用品大廠之廠牌為主。由於目前美、日兩國為高爾夫球桿主要消費國，世界知名高爾夫球用品大廠亦多為美、日二國廠商，故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銷售主要以外銷為主，約佔各年度銷貨淨額 97% 以上。

#### 2. 市場佔有率：

最近三年度主要球頭製造廠商之銷售淨額及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銷售值	銷售值	銷售值
鉅明		2,418	2,066	2,168
明安		12,242	11,477	9,532
大田		5,091	4,416	4,288

資料來源：各公司年報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近年來由於品質交期穩定，銷售額及市場佔有率穩定，已成為高爾夫用品品牌大廠之委託加工及技術開發之合作夥伴。

###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 A. 供給面

台灣之高爾夫球用品歷經四十餘年之發展歷程，累積之技術、經驗及對市場之敏銳度，佐以完善且健全之週邊產業支援體系，使台灣成為全球高爾夫球用品之重要供應基地，以全球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消費國美國及日本為例，其 2014 年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供應地區及金額如下：

2014 年美國高爾夫球用品進口統計表

單位：仟美元

進口地區	進口金額	所占比例(%)
中國大陸	339,436	85.18
台灣	24,708	6.20
越南	24,399	6.12
日本	7,152	1.79
墨西哥	940	0.24
泰國	754	0.19
香港	312	0.08
英國	219	0.05
其他	561	0.14
合計	398,481	100.00

註：以上統計資料不含高爾夫球

資料來源：Usitc trade database

2014 年日本高爾夫球用品進口統計

單位：仟日圓

進口地區	進口金額	所占比例(%)
中國大陸	24,367,763	83.60
美國	2,199,029	7.54
台灣	1,222,861	4.20
越南	1,092,714	3.75
墨西哥	197,457	0.68
泰國	54,822	0.19
其他	13,212	0.05
合計	29,147,858	100.00

註：以上統計資料不含高爾夫球

資料來源：日本財務省調查

依據上述二表之資料，中國大陸、台灣與越南已成為美、日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供應地區，而台灣廠商為降低人力成本，將後段製程及附加價值較低之產品外移至大陸地生產，再由大陸直接出口至客戶，使得中國大陸成為美、日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供應區。

#### B. 需求面及成長性

高爾夫球桿頭產業目前處於成熟期，主要以美、日、歐為主，佔整個市場 90%以上，市場呈現穩定成長，而新興市場運動人口有日益增加之趨勢，隨著中國大陸經濟不斷成長，未來可能為高爾夫球具市場帶來一波新的契機，而韓國、印度等東南亞國家亦具有可期待的商機。

高爾夫球運動 2016 年進入奧運，將創造青少年使用高爾夫之新需求，因培養一個選手至少要 8 年，就需從 8 歲開始訓練，而青少年隨著身高變化，每 2 年至少要更換 1 次球具，至 16 歲止需更換 5 次球具，需求將會增加。

高爾夫球桿一般之生命週期約為 0.5~1 年，最長不超過 1.5 年，而新球桿之推出往往代表在材質、技術、操控性、擊球距離上有進一步的突破。在業者不斷推陳出新之策略下，消費者愈來愈注重揮桿的成就感，養成了順應趨勢之換購意願。加上各國之國民所得提高，注重運動休閒之意識抬頭，因此消費者在面對市場上同時推出相同或不同品牌之款式中，有明顯同時購買多高爾夫球具重複消費趨勢。

而國內廠商在高爾夫球產業已發展 40 餘年，早期以承接日本廠商之訂單為主，由於日本在全球高爾夫球產業的研發能力居於領先地位，使得國內廠商在長期的代工經驗中，逐漸累積產品設計研發的能力，目前產品開發能力僅次於日本和美國，近年來為強化與品牌大廠的合作關係，國內廠商已陸續增加 ODM 的比重，使得台灣技術層次可以更進一步與世界接軌；此外，為加強產業競爭優勢，國內廠商運用大陸地區較低的人工成本，陸續在台灣、大陸及越南設立前後段製程專業分工之生產模式，促使整體產業取得較低成本之優勢；因此，綜合台灣高爾夫球產業在產品開發能力領先、與品牌大廠策略聯盟關係的形成及成本相對優勢的情況下，使得台灣廠商在面對美國當地代工業者及大陸和泰國等後來的競爭者，皆能保持相對優勢。

再者，由於全球高爾夫球具知名大廠(如：Taylor Made、Callaway、NIKE、Titleist、Cobra、Ping 等)不斷以其強勢品牌形象強化消費者對其品牌的忠誠度，再加上配合其雄厚財力推廣促銷、開闢市場通路及強化消費者服務，故品牌廠商大者恆大、強者恆強趨勢日趨明顯，故國際大廠之競爭將更形激烈，預期國際大廠在競爭壓力加大更需注意成本控制之情況下，國內廠商可望憑藉成本優勢，而持續獲得國外大廠轉移訂單之龐大商機。

#### 4. 競爭利基

##### (1) 專業而穩定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自民國 62 年設立以來，已累積四十餘年豐富之生產經驗，其經營管理階層均係該產業之資深業者，除熟悉產品過去、現在與未來之發展外，並對市場需求具有高度之敏感性，故能充分掌握整體市場之變化，彈性靈活運用生產策略，且專注於本業發展，使本公司位居領導廠商地位。

## (2)優異精良的研發產製能力

本公司研發部門持續從事現有產品之改良，並致力於新式樣、新材質產品之開發設計，以提高產品品質、提升技術層次與追求產品創新與多樣化。由於本公司相當重視產品之研發，且因其擁有歐美先進國家高技術層次球頭之研發產製能力，是以能通過世界知名品牌廠商嚴格之品質要求，而廣受市場之好評。

## (3)良好的管理制度與和諧之勞資關係

本公司深知欲在日趨競爭且多變的環境中佔有一席之地，並求永續經營與發展，則公司管理制度之強化與人力資源之培訓乃為其重要的施行方針。另和諧之勞資關係亦是相當重要的一環，需靠良好的員工福利制度來維繫。有鑑於此，本公司除藉由書面化和標準化的制度建立一套合理且健全的管理制度外，並特別重視員工福利與團隊士氣之激勵，以期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提升經營績效，共創公司最大之利潤。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A. 台灣高爾夫球產業歷經四十多年之發展，已有一完整之製造體系，其週邊支援產業健全，產品品質優良，再加上台灣生產技術精良及高附加價值產品，取得低成本之優勢，漸漸成為國際知名品牌委託生產之對象，近幾年來，台灣已成為高爾夫球頭之主要供應地區。
- B. 於全球經濟的快速成長，休閒活動日益蓬勃發展，高爾夫球場地在世界各地不斷地擴充，而高爾夫球運動更是追求高品質休閒運動者的最佳選擇，故高爾夫球運動人口不斷地逐年增加，且在年輕球星如 Jordan Spieth、Rory McIlroy 帶動風潮之影響下，高爾夫年齡層已有年輕化之趨勢，因此種種因素，相信高爾夫用品市場仍有廣大的發展空間。
- C. 2016 年奧運題材刺激下，將有利於公司業績之成長。
- D. 由於開球木桿(Driver)已以鈦合金為主要之製造材質，本公司在鈦合金鑄造技術已有明顯提昇，且模具製造技術在同業中亦是名列前茅，更增加本公司之產品競爭優勢。

###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高爾夫球頭製造業由於加工製程繁瑣，具不易進行自動化生產，故為一高度仰賴人力之勞力密集產業。而由於勞工成本逐年上升，使得球頭產業面臨生產成本降低不易，競爭力下滑之現象。

因應對策：

藉由員工教育訓練，增加員工技能，採取多能工，提高人力資源之運用效率，以尋求最佳競爭利基。

- B. OEM 之訂單為主，由於體育用品產業有大者恆大的現象，加上消費者崇尚名牌的迷思，雖然國內球頭廠商其產品品質深受國際大廠之肯定，但仍無法突破國際知名品牌之競爭優勢，故仍之 OEM 訂單為主。

因應對策：

藉由提升研發能力及強化產品設計能力，以提高產品品質，強化行銷能力及新產品研發，將本公司新研發的報告及成果迅速地傳至大客戶手上，以爭取附加產品優先生產的商機，以提升獲利空間。

- C. 由於公司以承接國際大廠之 OEM 訂單為主，故有些產品其材質及供料廠商由客戶直接指定，不易建立安全庫存量，在交期要求愈來愈短的時代，對生產進度及成本控制愈來愈難。

因應對策：

充分掌握市場變化，隨時與客戶保持密切接觸及了解訂單狀況，並加強產銷協調，適時調整庫存，此外，與原料供應商亦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備供料不時之需。

- D. 本公司之銷售 97% 以上係為外銷，故匯率變動，匯兌風險增加。

因應對策：

參酌往來銀行提供匯率變動趨勢資訊，就公司出口外匯採取適當之匯率操作，以規避匯率風險。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加入因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考量。

- E. 因全球供需失衡，造成鋼材，鈦合金等材料價格上升，造成成本上漲，影響公司獲利。

因應對策：

節約成本以降低材料成本上漲影響及提高製程良率以減少材料使用量，並適時與客戶反應調整售價。

- F. 國際經濟景氣波動影響，造成銷售衰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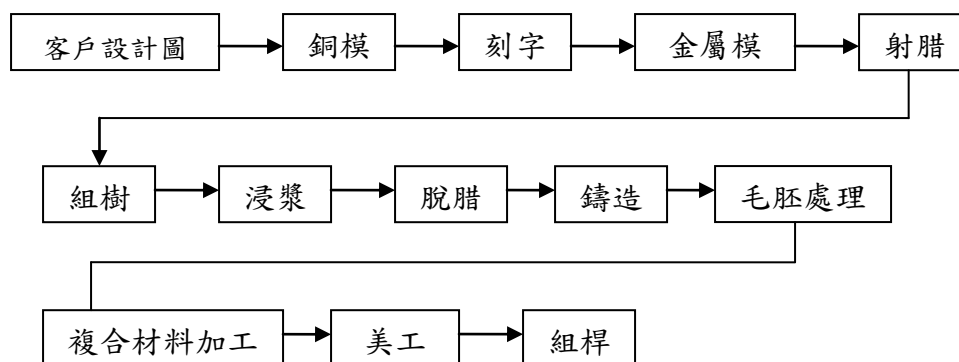
因應對策：

本公司會秉持戰戰兢兢態度，把握每一筆接單，並積極控管支出、縮短交期、降低廢品，以減少對公司之影響。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為製造高爾夫球具之最重要零件。

2.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目前本公司原料供應相當穩定，品質亦良好，供應狀況為：

1. 不銹鋼鋼錠：主要來源係國內供應商，部分採購自國外廠商。
2. 鈦料：主要來源係國外廠商，部分採購自國內供應商。
3. 毛胚：主要來源係國內廠商。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名稱及金額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				103年(註2)				104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3)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ynamic BVI	191,701	18.11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甲公司	107,516	12.67	無	其他	273,474	100.00	
2	甲公司	175,208	16.55	無	其他	741,355	87.33					
	其他	691,676	65.34									
	進貨淨額	1,058,585	100.00		進貨淨額	848,871	100.00		進貨淨額	273,474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103年度較102年度減少，係因大陸子公司已於102年3月停止營運生產。

註3：104年度截至第一季止無單一供應商超過10%之情況。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				103年				104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公司	1,574,404	76.20	無	A公司	1,745,672	80.50	無	A公司	585,150	86.50	無
2	B公司	-	-	無	B公司	-	-	無	B公司	-	-	無
	其他	491,643	23.80		其他	422,755	19.50		其他	91,311	13.50	
	銷貨淨額	2,066,047	100.00		銷貨淨額	2,168,427	100.00		銷貨淨額	676,461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產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產能 (註)	產量	產值	產能 (註)	產量	產值
高爾夫球鈦合金桿球頭		-	231,835	319,147	-	165,647	310,514
高爾夫球木桿球頭		-	15,860	3,845	-	0	0
高爾夫球鐵桿球頭		-	694	257	-	0	0
高爾夫球頭組桿		-	397,818	949,596	-	494,979	1,101,128
其他		-	38,726	5,866	-	0	0
合計			684,933	1,278,711		660,626	1,411,641

註1：本公司產品係依客戶訂單需求而生產，產品多樣屬非標準化，故無從計算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產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102年度				103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高爾夫球鈦合金桿球頭		17,640	13,625	225,275	434,816	23,966	19,135	143,545	333,668
高爾夫球木桿球頭		15,636	2,267	533	356	10,673	1,529	10	3
高爾夫球鐵桿球頭		814	105	2,600	1,152	-	-	-	-
高爾夫球頭組桿		-	-	472,138	1,235,467	11	33	518,829	1,432,212
其他		123,861	24,005	84,504	354,254	108,130	26,290	78,943	355,557
合計		157,951	40,002	785,050	2,026,045	142,780	46,987	741,327	2,121,440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104 年 3 月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7	7	7
	生產線員工	738	820	821
	一般員工	46	46	46
	合計	791	873	874
平均年齡		35	35	35
平均服務年資		6	6	6
學 歷 分 佈	博 士	1	1	1
	碩 士	2	1	1
	大 專	149	175	175
	高 中	570	620	621
	高中以下	69	76	76

#### 四、環境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並無因污染環境發生之損失。

(二)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以勞工安全衛生管理體系，進行職業安全衛生風險控管，利用目標管理，進行改善措施，而較低之風險則運用人員教育訓練，予以了解勞工安全之重要性，均獲得明顯的成效與控管，其重大目標及管理方案或總如下：

編號	目標/標的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1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辦理各種資材回收再利用、製程原物料採用低污染之材料，以降低環境負荷之衝擊。	無差異
2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遵循環保工安法令規定，辦理環境管理相關事務。	無差異
3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本公司由管理部負責環境管理相關事務。	無差異
4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積極推行垃圾分類及減廢、清潔劑減量、節約用水及用電等措施，以達到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	無差異

(三)依本公司行業特性，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

####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勞保

A. 本公司員工均依法參加勞工保險，享受勞保給付。

B. 勞保費包含普通事故保險費及職業災害保險費，其中普通事故保險費應納保費由本公司負擔 70%，被保險人負擔 20%，其餘 10%則由政府負擔，職業災害保險費則由本公司全額負擔。

###### (2) 全民健保

A. 本公司員工及眷屬均依法參加全民健康保險。

B. 健保應納保費乃依政府相關規定予以辦理。

###### (3) 年終獎金

公司參酌年度營運狀況提撥獎金，並針對個人工作績效、出勤情形、年資等項目，

於農曆春節前核發獎金。

(4)職工福利委員會

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規定按期提撥福利基金，同仁以公開方式選舉福利委員，定期舉辦員工旅遊、年節獎品、慶生會、婚喪喜慶補助、傷病住院補助金及慰問等活動。

(5)員工紅利

公司章程明訂盈餘分配時，應提撥5%作為員工紅利。

2.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六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

(1)凡本公司員工皆有遵守退休金制度之權利與義務。

(2)退休金給予之標準：

- A. 按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則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算，滿半年者則以一年計算。
- B. 強制退休之勞工，其精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業務所致者，依前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 C. 前項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退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

另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施行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繳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百分之六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3. 員工進修及訓練

(1)為鼓勵員工於工作中持續學習與進修，除安排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外，並補助員工教育訓練費等，其明細如下：

課程	班次數	人數	總時數	費用
新人教育訓練	0	0	0	0
專業職能訓練	14	189	1,331.5	21,000
主管才能訓練	2	2	30	20,000
總計	16	191	1,361.5	41,000

(2)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之進修與訓練如下：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會計主管	陳德根 顏志憲	103/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如何經由「股權及股務管理」強化股東關係之實務探討	3

#### 4. 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人員素質整齊，公司管理明確清晰，經營管理制度健全且能落實執行，經由各種方式的溝通，逐步建立起共識，勞資間之關係和諧，並無勞資糾紛情事之發生。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1年	102年	103年	年	年	
流動資產		941,505	777,721	1,029,342			901,2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455,266	435,552	610,626			605,819
無形資產		189	2,302	3,728			4,143
其他資產(註2)		102,976	112,952	103,786			85,729
資產總額		1,499,936	1,328,529	1,747,482			1,596,90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24,802	763,626	874,840			622,268
	分配後	924,802	763,626	(註2)			-
非流動負債		132,369	131,919	222,660			219,9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57,171	895,545	1,097,500			842,189
	分配後	1,057,171	895,545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股本		635,675	635,675	508,540			508,540
資本公積		0	0	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7,769)	(164,449)	179,330			292,287
	分配後	(177,769)	(164,449)	(註2)			-
其他權益		(15,141)	(38,242)	(37,888)			(46,107)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42,765	432,984	649,982			754,720
	分配後	442,765	432,984	(註2)			-

註1：101-103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盈餘尚未分配。

註3：104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年	年	
營業收入	2,418,358	2,066,047	2,168,427			676,461
營業毛利	227,455	375,894	427,741			170,082
營業損益	(67,834)	34,563	222,473			122,7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362	22,049	4,627			(3,586)
稅前淨利	(59,472)	56,612	227,100			119,18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5,501)	13,160	216,160			112,95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5,501)	13,160	216,160			112,9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482)	(22,941)	838			(8,2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2,983)	(9,781)	216,998			104,73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5,501)	13,160	216,160			112,95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42,983)	(9,781)	216,998			104,73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每股盈餘	(1.82)	0.26	4.25			2.22

註1：101-103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4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年
流動資產		691,864	795,283	985,088	952,833	
基金及投資		24,624	24,624	24,624	14,898	
固定資產(註2)		469,796	469,031	531,939	469,375	
無形資產		589	521	711	768	
其他資產		60,837	93,537	93,376	55,674	
資產總額		1,247,710	1,382,996	1,635,738	1,493,5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4,953	802,069	934,688	922,827	
	分配後	516,737	802,069	934,688	922,827	
長期負債		5,506	35,831	39,606	57,482	
其他負債		25,799	31,353	62,939	63,71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16,258	869,253	1,037,233	1,044,027	
	分配後	548,042	869,253	1,037,233	1,044,027	
股本		635,675	635,675	635,675	635,675	
資本公積		40,091	40,091	230	23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1,850	(141,709)	(91,262)	(213,513)	
	分配後	20,066	(141,709)	(91,262)	(213,51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91	604	155	28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857	624	11,504	(15,46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4,512)	(21,542)	(23,555)	(23,449)	
未實現重估增值		0	0	65,758	65,758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31,452	513,743	598,505	449,521	
	分配後	699,668	513,743	598,505	449,521	

##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年
營業收入	1,690,178	1,969,445	2,075,439	2,418,807	
營業毛利	248,893	116,837	263,523	224,341	
營業損益	(5,210)	(174,311)	(15,364)	(75,47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814	9,000	46,420	38,97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933	14,430	13,585	30,609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671	(179,741)	17,471	(67,117)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630	(161,775)	10,586	(122,251)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630	(161,775)	10,586	(122,251)	
每股盈餘	0.01	(2.54)	0.17	(1.92)	

(註)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係以稅後淨利(淨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 動 資 產		802,362	651,626	874,829			
基 金 及 投 資		170,338	167,487	159,132			
固 定 資 產		298,892	327,615	529,690			
無 形 資 產		141	1,545	3,173			
其 他 資 產		72,990	88,317	90,474			
資 產 總 額		1,344,723	1,236,590	1,657,298			
流 動	分配前	788,780	700,626	809,051			
負 債	分配後	788,780	700,626	(註1)			
長 期 負 債		43,000	31,000	124,416			
其 他 負 債		70,178	71,980	73,849			
負 債	分配前	901,958	803,606	1,007,316			
總 額	分配後	901,958	803,606	(註1)			
股 本		635,675	635,675	508,540			
資 本 公 積		0	0	0			
保 留	分配前	(177,769)	(164,449)	179,330			
盈 餘	分配後	(177,769)	(164,449)	(註1)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280	663	469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421)	(38,905)	(38,357)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未實現重估增值		0	0	0			
股 東 權	分配前	442,765	432,984	649,982			
益總額	分配後	442,765	432,984	(註1)			

註1：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盈餘尚未分配。

## (二)個體之簡明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2,067,385	1,753,312	1,855,160			
營業毛利	171,736	309,219	308,557			
營業損益	58,041	211,024	225,26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601	30,644	35,82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76,600	191,338	49,04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1,958)	50,330	212,04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15,501)	13,160	216,160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本期損益	(115,501)	13,160	216,160			
每股盈餘(虧 損)(元)(註)	(1.82)	0.26	4.25			

四、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一)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四年度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流 動 資 產	516,631	498,533	713,378	807,559		
基 金 及 投 資	159,049	161,493	170,683	155,765		
固 定 資 產	263,992	257,255	326,341	310,735		
無 形 資 產	3	0	36	141		
其 他 資 產	70,497	229,381	194,420	67,649		
資 產 總 額	1,010,172	1,146,662	1,404,858	1,341,849		
流 動	分配前	258,904	608,023	749,362	790,319	
負 債	分配後	290,688	608,023(註1)	749,362(註1)	790,319(註2)	
長 期 負 債		0	0	0	43,000	
其 他 負 債		19,816	24,896	56,991	59,009	
負 債	分配前	278,720	632,919	806,353	892,328	
總 額	分配後	310,504	632,919(註1)	806,353(註1)	892,328(註2)	
股 本		635,675	635,675	635,675	635,675	
資 本 公 積		40,091	40,091	230(註3)	230(註3)	
保 留	分配前	51,850	(141,709)	(91,262)	(213,513)	
盈 餘	分配後	20,066	(註1)	(註1)	(註2)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491	604	155	28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857	624	11,504	(15,460)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14,512)	(21,542)	(23,555)	(23,449)	
未實現重估增值		0	0	65,758	65,758	
股東權	分配前	731,452	513,743	598,505	449,521	
益總額	分配後	699,668	513,743(註1)	598,505(註1)	449,521(註2)	

(註1)本公司民國九十九、一〇〇年度虧損待撥補，故未分配盈餘。

(註2)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彌補虧損後，仍為累計虧損，該虧損撥補案，已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股東會通過。

(註3)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二)個體之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四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1,339,609	1,621,382	1,741,278	2,067,385
營業毛利	101,520	74,202	129,920	168,016
營業損益	14,384	(37,135)	27,156	51,82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490	7,136	24,088	16,76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257	133,964	32,057	178,35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617	(163,963)	19,187	(109,76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30	(161,775)	10,586	(122,251)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630	(161,775)	10,586	(122,251)
每股盈餘(虧 損)(元)(註)	0.01	(2.54)	0.17	(1.92)

(註)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係以稅後淨利(淨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說 明
99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陳國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係因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該會計師查核，而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所致。
100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陳國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係因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該會計師查核，而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所致。
101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陳國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係因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該會計師查核，而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所致。
102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楊博任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係因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該會計師查核，而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所致。
103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博任、張嘉信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係因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該會計師查核，而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所致。

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年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0.48	67.41	62.80			52.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9.88	112.43	130.33			148.1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1.81	101.85	117.66			144.83
	速動比率	64.42	65.69	95.64			107.50
	利息保障倍數	(註1)	673.23	2,257.51			5427.8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14	5.55	4.43			4.82
	平均收現日數	59.00	65.75	82.39			75.73
	存貨週轉率(次)	4.98	5.04	6.89			8.4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90	7.78	6.63			7.34
	平均銷貨日數	73.00	72.42	52.97			43.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31	4.74	3.55			4.4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61	1.56	1.24			1.6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76)	1.51	14.62			6.87
	權益報酬率(%)	(22.46)	3.01	39.92			16.0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u>(註7)</u>	(9.36)	8.91	44.66			23.44
	純益率(%)	(4.78)	0.64	9.97			16.70
	每股盈餘(元)	(1.82)	0.21	4.25			2.2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32.41	14.17			36.2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85)	(13.62)	3.53			105.99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20.14	8.55			14.4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42	2.08	1.18			1.09
	財務槓桿度	0.86	1.40	1.05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1. 「速動比率」、「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因營收103年Q4較102年Q4提高，致103年期末應收帳款增加，且存貨103年較102年減少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主係因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103年較102年提高，及103年辦理減資所致。
3. 「存貨週轉率」：因103年存貨減少所致。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因103年購入新廠土地致使該等比率減少及週轉次數減少。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103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增加，該等比率因而下降。
6. 「營運槓桿度」、「財務槓桿度」：係103年度營業淨利提高所致。

(註1)利息保障倍數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為負數，故不適用。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該年度為淨現金流出，故不適用。

(註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該年度於減除現金股利後為淨現金流出，故不適用。

## (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38	62.85	63.41	69.9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6.87	117.17	119.96	108.0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2.67	99.15	105.39	103.25	
	速動比率	89.70	52.06	55.40	65.79	
	利息保障倍數	328.22	註1	268.53	註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43	7.18	6.27	6.14	
	平均收現日數	57	51	58	59	
	存貨週轉率(次)	4.33	5.15	3.96	4.9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7	6.97	6.21	8.92	
	平均銷貨日數	84	71	92	7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62	4.22	3.92	5.1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6	1.43	1.28	1.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21	-11.97	1.27	-7.23	
	股東權益報酬率(%)	0.08	-25.98	1.90	-23.33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0.82	-27.42	-2.42	-11.87
		稅前純益	1.05	-28.28	2.75	-10.56
	純益率(%)	0.04	-8.17	0.51	-5.05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註1)	0.01	-2.54	0.17	-1.92	
	現金流量比率	6.96	註2	註2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5.28	49.17	36.24	-39.31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註3	註3	註3	
	營運槓桿度	註4	0.76	註4	0.48	
	財務槓桿度	0.64	0.97	0.60	0.87	

(註1)利息保障倍數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為負數，故不適用。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該年度為淨現金流出，故不適用。

(註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該年度於減除現金股利後為淨現金流出，故不適用。

(註4)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因營業淨損，故不適用。

## (三)個體財務比率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7.07	64.99	60.7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2.52	141.62	146.2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1.72	93.01	108.13			
	速動比率	79.49	61.80	91.73			
	利息保障倍數	註1	652.53	2,237.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2	5.10	4.03			
	平均收現日數	64	72	91			
	存貨週轉率(次)	9.51	6.93	8.2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26	7.10	5.99			
	平均銷貨日數	38	53	4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6.92	5.35	3.5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4	1.42	1.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81)	1.61	15.5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18)	3.01	39.92			
	占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9.13	33.20	44.30		
		稅前純益	(16.04)	7.92	41.70		
	純益率(%)	(5.59)	0.75	11.65			
現金流量 (%)	每股盈餘(元)(註1)	(1.82)	0.21	4.25			
	現金流量比率	(3.76)	36.96	15.6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10)	50.64	53.20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4)	24.55	9.05			
	營運槓桿度	1.71	1.18	1.18			
	財務槓桿度	1.20	1.05	1.05			

(註1)利息保障倍數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為負數，故不適用。

(四)個體財務比率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四年度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59	55.20	57.40	66.5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77.07	199.70	183.40	158.5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9.55	81.99	95.20	102.18	
	速動比率	139.04	49.94	69.08	79.99	
	利息保障倍數	398.94	註1	457.06	註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1	6.61	5.81	5.72	
	平均收現日數	64	55	63	64	
	存貨週轉率(次)	5.62	7.77	7.65	9.5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43	9.13	7.25	9.28	
	平均銷貨日數	65	47	48	3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07	6.30	5.34	6.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3	1.41	1.24	1.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18	(14.68)	1.41	(8.31)	
	股東權益報酬率(%)	0.08	(25.98)	1.90	(23.33)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26	(5.84)	4.80	8.15
		稅前純益	0.88	(25.79)	5.04	(17.27)
	純益率(%)	0.05	(9.98)	0.61	(5.91)	
每股盈餘(元)(註1)	0.01	(2.54)	0.17	(1.92)		
現金流量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42	1.08	註2	4.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9.95	94.96	85.70	6.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註3	註3	3.6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66	註4	2.33	1.79	
	財務槓桿度	1.15	註4	1.42	1.23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償還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日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營業成本/平均存貨總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實收資本
-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
- (5) 純益率=稅後淨利/銷貨淨額
- (6)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它資產 + 營運資金)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博任會計師及張嘉信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 致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所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欽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高清松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六日

七、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財務報表及附註或附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鉅明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前述二家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154,318千元及152,824千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9%及12%；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0,775千元及10,891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5%及2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鉅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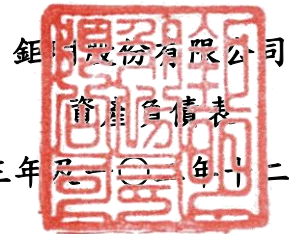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六日



鉅利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3.12.31		102.12.31		負債及權益	103.12.31		10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2,280	6	84,002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 380,000	23	364,552	3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784	-	2,978	-	2170 應付帳款	284,375	17	224,852	18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5,112	-	1,321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884	-	2,29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583,993	35	278,466	2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29,583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309	-	148	-	2200 其他應付款	116,196	7	65,793	5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六(三))	3,000	-	17,782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19,713	1	12,000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1,977	-	27,224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883	-	1,550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132,053	8	217,945	18		<u>809,051</u>	<u>48</u>	<u>700,626</u>	<u>57</u>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38,277	3	9,736	1	<b>非流動負債：</b>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15,044	1	12,024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124,416	7	31,000	3
	<u>874,829</u>	<u>53</u>	<u>651,626</u>	<u>54</u>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31,073	2	29,546	2
<b>非流動資產：</b>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二))	41,611	3	41,269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814	-	14,66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165	-	1,16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及七)	154,318	9	152,824	12		<u>198,265</u>	<u>12</u>	<u>102,980</u>	<u>8</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及八)	529,690	31	327,615	26	<b>負債總計</b>	<u>1,007,316</u>	<u>60</u>	<u>803,606</u>	<u>65</u>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33,512	2	33,927	3	<b>權益(附註六(十四))：</b>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3,173	-	1,545	-	3100 股本	508,540	31	635,675	5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25,477	2	15,869	1	330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179,330	11	(164,449)	(1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2,618	1	655	-	3400 其他權益	(37,888)	(2)	(38,242)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18,867	2	37,866	3	<b>權益總計</b>	649,982	40	432,984	35
	<u>782,469</u>	<u>47</u>	<u>584,964</u>	<u>46</u>					
<b>資產總計</b>	<u>\$ 1,657,298</u>	<u>100</u>	<u>1,236,590</u>	<u>100</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1,657,298</u>	<u>100</u>	<u>1,236,590</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1,855,160	100	1,753,31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八)(十二)、七及十二)	1,547,149	83	1,444,542	82
營業毛利	308,011	17	308,770	18
5910 加：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淨變動數	546	-	449	-
營業毛利淨額	308,557	17	309,219	18
營業費用(附註六(八)(十二)(十四)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0,552	1	17,835	1
6200 管理費用	54,356	3	43,57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389	1	36,786	2
營業費用合計	83,297	5	98,195	5
營業淨利	225,260	12	211,024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10,959	1	13,55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427	1	17,006	1
7050 財務成本	(9,921)	(1)	(9,109)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30,681)	(2)	(182,148)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216)	(1)	(160,694)	(9)
稅前淨利	212,044	11	50,330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三))	(4,116)	-	37,170	2
本期淨利	<b>216,160</b>	<b>11</b>	<b>13,160</b>	<b>2</b>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548	-	(23,484)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94)	-	383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附註六(十二))	484	-	160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十三))	-	-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8	-	(22,941)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b>\$ 216,998</b>	<b>11</b>	<b>(9,781)</b>	<b>1</b>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b>4.25</b>		<b>0.26</b>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b>4.23</b>		<b>0.26</b>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 本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635,675	(177,769)	(15,421)	280	(15,141)	442,765
本期淨利	-	13,160	-	-	-	13,1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160	(23,484)	383	(23,101)	(22,9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320	(23,484)	383	(23,101)	(9,78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35,675	(164,449)	(38,905)	663	(38,242)	432,984
本期淨利	-	216,160	-	-	-	216,1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484	548	(194)	354	8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6,644	548	(194)	354	216,998
減資彌補虧損	(127,135)	127,135	-	-	-	-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08,540	179,330	(38,357)	469	(37,888)	649,982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12,044	50,33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9,434	36,653
攤銷費用	1,134	356
利息費用	9,921	9,109
利息收入	(303)	(202)
股利收入	(716)	(2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30,681	182,1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089)	81
處分投資損失	8,443	-
已實現銷貨利益	(546)	(44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6,959	227,4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3,791)	5,137
應收帳款	(305,527)	70,2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1)	(65)
其他應收款	17,782	(3,14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834)	(75,304)
存貨	85,892	(43,509)
其他流動資產	(28,541)	(8,126)
應付帳款	59,523	48,34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88	(775)
其他應付款	44,827	22,3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8,942)
其他流動負債	2,333	(39)
應計退休金負債	826	7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0,083)	6,890
調整項目合計	(43,124)	234,30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8,920	284,636
收取之利息	303	202
收取之股利	716	280
支付之利息	(9,811)	(9,344)
支付之所得稅	(33,548)	(16,794)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126,580</b>	<b>258,980</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收回價款	1,40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3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064)	(56,5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	1,60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475)
取得無形資產	(2,762)	(1,76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3,020)	(2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523)	(24,179)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234,879)</b>	<b>(81,259)</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5,448	(169,188)
舉借長期借款	115,700	-
償還長期借款	(14,571)	(12,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6,577	(181,1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278	(3,4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002	87,4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b>92,280</b>	<b>84,002</b>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大寮區大寮里興業路41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高爾夫球桿頭之製造、裝配、銷售及倉儲。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西元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西元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西元2010年7月1日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西元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西元2011年7月1日定日期之移除」	西元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西元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西元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西元 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西元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西元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西元2013年1月1日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西元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但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西元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IASB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西元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西元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2) 確定福利義務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加計未認列精算利益，減除退休基金資產與未認列精算損失後之淨額認列。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35年
(2)機器設備	2~15年
(3)運輸設備	5~15年
(4)辦公設備	2~10年
(5)其他設備	2~17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租賃

####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未承擔租賃資產之主要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 (十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商譽以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之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三年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四)收入認列

####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 2.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項目。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而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 12. 31	102. 12. 31
現金及零用金	\$ 134	170
支票及活期存款	88,278	79,407
定期存款	3,868	4,425
	\$ 92,280	84,002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與信用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3.12.31	102.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公司股票	\$ 2,784	2,97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044	12,02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4,814	14,663
合  計	\$ 22,642	29,665

####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3%	\$ 84	-	89
下跌 3%	\$ 84	-	89	-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係質押之定期存款。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帳面金額 9,849 千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三年度結清退回剩餘資產，並同時於綜合損益表中認列 8,443 千元之處分損失。

4.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b>103.12.31</b>	<b>102.12.31</b>
應收票據	\$ 5,112	1,321
應收帳款	610,074	304,5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9	148
其他應收款	3,431	18,21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77	27,22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18	655
減：備抵呆帳	(26,512)	(26,512)
	<b>\$ 607,009</b>	<b>325,596</b>

1.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長期應收款。

2.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帳齡分析如下：

	<b>103.12.31</b>	<b>102.12.31</b>
逾期 30 天以下	\$ 857	119
逾期 31~120 天	1,264	-
逾期 121~365 天	-	5,989
逾期超過 365 天	1,977	26,989
	<b>\$ 4,098</b>	<b>33,097</b>

上述逾期超過一年之應收款項，主要係對子公司之應收款，因其性質係屬對該子公司之淨投資，故未提列備抵呆帳。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03 年度	102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即 12 月 31 日餘額)	<b>\$ 26,512</b>	<b>26,512</b>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對於逾期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4.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 (四)存 貨

	<b>103.12.31</b>	<b>102.12.31</b>
原物料	\$ 75,951	63,415
在製品	55,476	87,566
製成品	626	66,964
	<b>\$ 132,053</b>	<b>217,945</b>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529,524千元及1,463,652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59,907千元及17,483千元，並已列報於銷貨成本。

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b>103.12.31</b>	<b>102.12.31</b>
子公司－德國旺來公司	\$ 45,341	43,103
子公司－日本 G. G. C 公司	108,977	109,721
子公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廣州鉅東)(註 1)	-	-
	154,318	152,824
合 計	<b>\$ 154,318</b>	<b>152,824</b>

(註 1)本公司透過 Dynamic Precision Casting MFG (BVI) Co., Ltd. (Dynamic BVI) 100%持有之被投資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停止生產並進行清算程序。

- 1.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廣州鉅東之投資損失逾投資成本而沖轉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金額分別為 313,399 千元及 324,874 千元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金額分別為 26,528 千元及 260,120 千元。
- 2.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3.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					總計
	土 地	建 築	機器設備	其 他	未完工程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3,159	140,028	412,436	157,142	3,922	846,687
增 添	198,534	716	45,178	9,146	1,479	255,053
處 分	-	-	(16,067)	(6,093)	-	(22,160)
重 分 類	-	4,870	-	-	(4,870)	-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1,693</u>	<u>145,614</u>	<u>441,547</u>	<u>160,195</u>	<u>531</u>	<u>1,079,580</u>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3,159	137,696	385,416	131,013	-	787,284
增 添	-	2,332	32,780	27,611	3,922	66,645
處 分	-	-	(5,760)	(1,482)	-	(7,242)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3,159</u>	<u>140,028</u>	<u>412,436</u>	<u>157,142</u>	<u>3,922</u>	<u>846,687</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73,658	326,821	118,593	-	519,072
本期折舊	-	5,183	25,813	8,023	-	39,019
處 分	-	-	(2,226)	(5,975)	-	(8,20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78,841</u>	<u>350,408</u>	<u>120,641</u>	<u>-</u>	<u>549,890</u>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68,747	306,945	112,700	-	488,392
本期折舊	-	4,911	23,953	7,374	-	36,238
處 分	-	-	(4,077)	(1,481)	-	(5,558)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73,658</u>	<u>326,821</u>	<u>118,593</u>	<u>-</u>	<u>519,072</u>
帳面價值：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331,693</u>	<u>66,773</u>	<u>91,139</u>	<u>39,554</u>	<u>531</u>	<u>529,690</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133,159</u>	<u>66,370</u>	<u>85,615</u>	<u>38,549</u>	<u>3,922</u>	<u>327,615</u>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u>\$ 133,159</u>	<u>68,949</u>	<u>78,471</u>	<u>18,313</u>	<u>-</u>	<u>298,892</u>

1. 本公司為就近配合公司營運總部未來擴建需求，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五日簽約購置一筆土地，合約價款計 31,617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付清款項並完成點交過戶程序。另，本公司為未來業務成長需要，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簽約購置高雄市大寮區一筆土地，總價款計 165,418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付清款項並完成點交過戶程序。
2. 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04	53,980	87,984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34,004</b>	<b>53,980</b>	<b>87,984</b>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04	53,980	87,984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34,004</b>	<b>53,980</b>	<b>87,984</b>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691	40,366	54,057
本期折舊	-	415	415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13,691</b>	<b>40,781</b>	<b>54,472</b>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691	39,951	53,642
本期折舊	-	415	41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13,691</b>	<b>40,366</b>	<b>54,057</b>
帳面金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b>\$ 20,313</b>	<b>13,199</b>	<b>33,512</b>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b>\$ 20,313</b>	<b>13,614</b>	<b>33,927</b>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b>\$ 20,313</b>	<b>14,029</b>	<b>34,342</b>
公允價值：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b>\$ 45,737</b>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b>\$ 43,495</b>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b>\$ 43,495</b>

- 1.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中包含以他人名義取得之農地，因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信託登記人簽訂不動產信託登記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為 3,200 千元。
- 2.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廠房，本公司係以資產之用途作為投資性不動產之分類依據。
- 3.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因缺乏活絡市場現時價值，其公允價值之評價係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款之估計現金流量彙總數，並採用反映該淨現金流量固有特定風險之收益率予以折現，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所採用之收益率均為 3%。
- 4.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 本：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68
單獨取得		<u>2,762</u>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b>	<b><u>4,730</u></b>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8
單獨取得		<u>1,760</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b>	<b><u>1,968</u></b>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3
本期攤銷		<u>1,134</u>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b>	<b><u>1,557</u></b>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
本期攤銷		<u>356</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b>	<b><u>423</u></b>
帳面價值：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b>	<b><u>3,173</u></b>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b>	<b><u>1,545</u></b>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b>\$</b>	<b><u>141</u></b>

####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營業成本	<b>\$ <u>1,118</u></b>	<b><u>54</u></b>
營業費用	<b>\$ <u>16</u></b>	<b><u>302</u></b>

2.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擔保品。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九)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b>103.12.31</b>	<b>102.12.31</b>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費用	\$ 631	711
預付貨款	20,115	8,841
預付加工費	5,365	-
應收退稅款	11,984	-
其 他	182	184
小計	38,277	9,7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設備款	8,703	27,702
高爾夫球證	10,164	10,164
小計	18,867	37,866
	<b>\$ 57,144</b>	<b>47,602</b>

### (十)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b>103.12.31</b>	<b>102.12.31</b>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40,000	125,000
擔保銀行借款	140,000	239,552
合計	<b>\$ 380,000</b>	<b>364,552</b>
尚未使用額度	<b>\$ 243,873</b>	<b>224,432</b>
利率區間	<b>1.845%~2.495%</b>	<b>1.55%~2.497%</b>

- 1.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利率、匯率風險及敏感性分析與流動性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 (十一)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b>103.12.31</b>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2.295%~2.495%	104~118 年	\$ 144,12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9,713
合 計				<b>\$ 124,416</b>
尚未使用額度				<b>\$ -</b>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2.295%	103~106 年	\$ 43,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000
合 計				<u>\$ 31,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義務現值總計	\$ 81,027	78,27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9,416)	(37,005)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41,611</u>	<u>41,269</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包括依勞動基準法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為經理人退休提撥至國泰世華銀行存款帳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另為經理人提撥之基金資產配置係以定期存款存放。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國泰世華銀行經理人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共計 39,416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78,274	80,912
計畫支付之福利	-	(5,13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072	2,955
精算損(益)	(319)	(459)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1,027</u>	<u>78,274</u>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7,005	40,24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543	1,425
計畫支付之福利	-	(5,134)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03	770
精算(損)益	165	(29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b>\$ 39,416</b>	<b>37,005</b>

###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列報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558	1,640
利息成本	1,514	1,31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03)	(770)
	<b>\$ 2,369</b>	<b>2,185</b>
營業成本	\$ 1,539	1,077
推銷費用	48	149
管理費用	515	439
研究發展費用	267	520
	<b>\$ 2,369</b>	<b>2,185</b>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b>\$ 868</b>	<b>471</b>

###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103 年度	102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660)	(820)
本期認列	484	160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b>\$ (176)</b>	<b>(660)</b>

###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3.12.31	102.12.31
折現率	2.125%	2.00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50%	2.000%
未來薪資增加	1.250%	1.250%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b>103.12.31</b>	<b>102.12.31</b>	<b>101.12.31</b>	<b>101.1.1</b>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81,027	78,274	80,912	77,63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9,416)</u>	<u>(37,005)</u>	<u>(40,243)</u>	<u>(38,150)</u>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b><u>\$ 41,611</u></b>	<b><u>41,269</u></b>	<b><u>40,669</u></b>	<b><u>39,480</u></b>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319)</u>	<u>(459)</u>	<u>416</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b><u>\$ 165</u></b>	<b><u>(299)</u></b>	<b><u>(403)</u></b>	<b><u>-</u></b>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1,543 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本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41,611 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 1,933 千元或增加 2,003 千元；當採用之未來薪資成長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 1,961 千元及減少 1,901 千元。

###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1,668 千元及 10,196 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3.短期帶薪假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分別為 7,266 千元及 5,841 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 (十三)所得稅

1.本公司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b>103 年度</b>	<b>102 年度</b>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	35,44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3,965</u>	<u>1,705</u>
小計	<b><u>3,965</u></b>	<b><u>37,146</u></b>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710)	24
遞延以後年度課稅損失	<u>(7,371)</u>	<u>-</u>
小計	<u>(8,081)</u>	<u>24</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b>\$ (4,116)</b></u>	<u><b>37,170</b></u>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均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4.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稅前淨利	<u><b>\$ 212,044</b></u>	<u><b>50,330</b></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6,047	8,55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5,137	30,965
不可扣抵之費用	224	358
免稅所得	(125)	(18)
租稅獎勵	-	(2,29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49,344)	(2,109)
前期調整數	3,965	1,705
其他	<u>(20)</u>	<u>10</u>
合 計	<u><b>\$ (4,116)</b></u>	<u><b>37,170</b></u>

5.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03.12.31</u>	<u>102.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u><b>\$ 14,312</b></u>	<u><b>15,637</b></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明細如下：

	<u>103.12.31</u>	<u>102.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u><b>\$ 82,051</b></u>	<u><b>129,159</b></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土地	其他	合計
	兌換利益	增值稅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 1,202	28,344	-		29,54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527	-	-		1,527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2,729</u>	<u>28,344</u>			<u>31,073</u>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391	28,344	56		28,791
借記(貸記)損益表	811	-	(56)		75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1,202</u>	<u>28,344</u>	<u>-</u>		<u>29,546</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資 產	備抵存	虧 損	其他	合計
	利計畫	減 損	貨跌價	扣 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 6,877	2,215	975	-	5,802	15,869
(借記)貸記損益表	167	(149)	1,982	7,371	237	9,608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7,044</u>	<u>2,066</u>	<u>2,957</u>	<u>7,371</u>	<u>6,039</u>	<u>25,477</u>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6,775	2,325	3,160	-	2,878	15,13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2	(110)	(2,185)	-	2,924	73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6,877</u>	<u>2,215</u>	<u>975</u>	<u>-</u>	<u>5,802</u>	<u>15,869</u>

6.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估計數)	\$ 43,356	民國一一三年度

7.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8.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179,330</u>	<u>(164,449)</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8,313</u>	<u>24,718</u>
	103 年度(預計)	102 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48%</u>	<u>-</u>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0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分別為50,854千股及63,568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103 年度	102 年度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63,568	63,568
減資彌補虧損	(12,714)	-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u>50,854</u>	<u>63,56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127,135千元，減資比例20%，減少流通在外股數12,714千股，以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日為減資基準日，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 2. 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依下列比率分配之：(1)員工紅利百分之五，(2)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3)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二。

配合本公司永續經營之營運財務規劃，擬定發放股利政策如下：

##### (1) 股利發放之條件及時機：

本公司因應未來企業營運成長之股利發放，除依據有關法令與公司章程之規定外，每年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需求、財務結構健全及維持每年股利發放水準，並評估無償配股對未來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以及發放現金股利及無償配股對股東報酬率之影響。在不過分稀釋每股盈餘及兼顧股東合理報酬下，分配盈餘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為限。股利分派案須經股東常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發放之。

##### (2) 分派股利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比率：

本公司正值成熟期，因此未來三年股利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股票股利、發放現金之現金股利等方式配合處理，其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發放比率規定如下：

現金股利以不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二十五為基準，其餘發放股票股利。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盈餘分配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當期稅後淨利，估計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分別為 8,048 千元及 0 千元，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4,829 千元及 0 千元，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惟嗣後若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列為會計估計變動之損益調整。

民國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二日股東會決議，因為累計虧損故無分配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民國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股東會決議，除減資彌補虧損外，無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前述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情形與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表達一致，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38,905)	66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4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9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b><u>\$ (38,357)</u></b>	<b><u>469</u></b>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5,421)	28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3,48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8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b><u>\$ (38,905)</u></b>	<b><u>663</u></b>

###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b><u>\$ 216,160</u></b>	<b><u>13,160</u></b>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b><u>50,854</u></b>	<b><u>50,854</u></b>
	<b><u>\$ 4.25</u></b>	<b><u>0.26</u></b>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u>\$ 216,160</u>	<u>13,160</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0,854	50,85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214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51,068</u>	<u>50,854</u>
	<u>\$ 4.23</u>	<u>0.26</u>

(十六)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收入明細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商品銷售	\$ 1,842,184	1,738,635
租賃收入	11,039	10,277
其他	1,937	4,400
	<u>\$ 1,855,160</u>	<u>1,753,312</u>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03	202
股利收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4	1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2	108
其他收入	9,940	13,075
	<u>\$ 10,959</u>	<u>13,557</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	\$ 23,781	17,0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089	(81)
處分投資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443)	-
	<u>\$ 16,427</u>	<u>17,006</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9,921)</u>	<u>(9,109)</u>

(十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u>103.12.31</u>	<u>102.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784	2,97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4,814</u>	<u>14,663</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92,280	84,00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94,391	324,94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044	12,02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12,618</u>	<u>655</u>
小計	<u>714,333</u>	<u>421,622</u>
合計	<u>\$ 721,931</u>	<u>439,263</u>

(2)金融負債

	<u>103.12.31</u>	<u>102.12.31</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80,000	364,55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713	12,00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05,455	322,524
長期借款	124,416	31,000
存入保證金	<u>1,165</u>	<u>1,165</u>
合計	<u>\$ 930,749</u>	<u>731,241</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 721,797 千元及 439,093 千元。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收入分別約 94%及 90%係來自於對單一跨國客戶之銷售，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金額中分別有 93.49%及 71.74%由一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6個月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3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附息)	\$ 524,129	548,273	274,969	131,911	39,293	28,556	73,544
存入保證金(不附息)	1,165	1,165	-	-	-	1,165	-
應付帳項(含關係人)(不附息)	<u>313,718</u>	<u>313,718</u>	<u>313,718</u>	<u>-</u>	<u>-</u>	<u>-</u>	<u>-</u>
	<b>\$ 839,012</b>	<b>863,156</b>	<b>588,687</b>	<b>131,911</b>	<b>39,293</b>	<b>29,721</b>	<b>73,544</b>
<b>102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附息)	\$ 407,552	413,036	254,192	126,932	24,867	7,045	-
存入保證金(不附息)	1,165	1,165	-	-	-	1,165	-
應付帳項(含關係人)(不附息)	<u>243,797</u>	<u>243,797</u>	<u>243,797</u>	<u>-</u>	<u>-</u>	<u>-</u>	<u>-</u>
	<b>\$ 652,514</b>	<b>657,998</b>	<b>497,989</b>	<b>126,932</b>	<b>24,867</b>	<b>8,210</b>	<b>-</b>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4.匯率風險

####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9,486	31.65	616,719	9,863	29.805	284,683
歐 元	70	38.47	2,688	149	41.09	6,127
日 圓	10,255	0.2646	2,713	1,657	0.2839	476
人 民 幣	2,176	5.092	11,080	1,383	4.919	6,80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419	31.65	76,298	4,244	29.805	126,487
日 圓	8,807	0.2646	2,330	9,488	0.2839	2,694
人 民 幣	3	5.092	15	551	4.919	2,709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603千元及1,33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175千元及1,691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 6. 公允價值

####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 (3)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3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784	-	-	2,784
102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978	-	-	2,978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財務部門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風險的政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對本公司財務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銀行存款及證券投資。

##### (1)應收帳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本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信譽良好之公司機構，無重大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七。

本公司因子公司之銀行借款所為之背書保證，並未要求子公司提供任何擔保品，惟本公司定期監控子公司之營運，以控制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極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43,873千元及224,432千元。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元、歐元及日圓。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本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若管理階層認為有需要時，主要是利用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來管理匯率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效果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而選擇浮動或固定利率，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部份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證券市場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財務部門定期監控市場價值變動狀況，以控制暴險在可接受之範圍中。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b>103.12.31</b>	<b>102.12.31</b>
負債總額	\$ 1,007,316	803,60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92,280)	(84,002)
淨負債	<b>\$ 915,036</b>	<b>719,604</b>
權益總額	<b>\$ 649,982</b>	<b>432,984</b>
負債資本比率	140.78%	166.20%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3. 12. 31	102. 12. 31
德國旺來公司	德國	100%	100%
日本 G.G.C 公司	日本	100%	100%
廣州鉅東	大陸	100%	100%

####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貨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貨收入(列入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金額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子公司	<u>\$ 11,086</u>	<u>11,697</u>

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分別為 1,053 千元及 1,599 千元。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為關係人之自創品牌產品，與其他客戶 OEM 產品種類及本公司主力產品不同，故其銷售價格無一般交易可供比較。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O/A 60 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出售下腳料予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因此交易產生之收入(列入綜合損益表營業成本減項)為 256 千元，列入綜合損益表營業成本項下。

#### 2.進貨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	<u>\$ 16,213</u>	<u>1,309</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因與其他一般廠商之進貨種類不同，故無法比較。

#### 3.加工費

本公司出售原物料及半成品予子公司生產製造後再購回成品，其相關之銷貨收入及成本已於財務報表中沖銷，不視為存貨銷售及成品進貨，沖銷後之差額轉列加工費。

本公司委由關係人加工之加工費(列入綜合損益表營業成本)，其明細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子公司	<u>\$ -</u>	<u>64,444</u>

#### 4.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出租廠房予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因此交易產生之倉租收入分別為 21 千元及 3 千元，列入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項下。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5. 財產交易

取得雜項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雜項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2,892	17,036

###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因上述交易產生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49	148
應收帳款	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	160	-
		309	148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1,977	27,224
		\$ 2,286	27,372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委託子公司加工製造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超過授信期間之金額分別為 0 千元及 6,118 千元(已分別減除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0 千元及 260,120 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另，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歷年來委託子公司加工需代墊材料款等交易而產生具長期投資性質之墊款皆為 0 千元(已分別減除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313,399 千元及 324,874 千元)。

上述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業已扣除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經董事會決議，將對子公司逾期無法收回之帳款計 314,303 千元予以沖銷之金額。

另，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停止營運產生之資金融通分別為 1,977 千元及 21,106 千元(已分別減除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26,528 千元及 0 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因前述交易產生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12.31	102.12.31
應付帳款	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	\$ 4,884	2,296

### 8. 背書保證

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子公司借款而提供之保證金額分別為 26,460 千元及 28,390 千元(均為日幣 1,000,000 千元)。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612	6,232
退職後福利	197	206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b>\$ 7,809</b>	<b>6,438</b>

###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3.12.31	102.12.31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存款	銀行借款	\$ 15,044	12,0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316,430	151,924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	19,992	19,992
		<b>\$ 351,466</b>	<b>183,940</b>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簽訂之購買機械設備合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14,903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本公司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1,449	33,653	365,102	290,396	44,622	335,018
勞健保費用	27,106	1,658	28,764	22,096	2,799	24,895
退休金費用	12,368	1,669	14,037	9,902	2,479	12,38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311	1,229	20,540	15,595	1,967	17,562
折舊費用	33,545	5,889	39,434	30,076	6,578	36,654
攤銷費用	1,118	16	1,134	54	302	356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836人及726人。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5及6)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註5及6)	利率區間	業務往來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呆帳金額	備抵金額				
0	本公司	廣州鉅東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613,820 (美金 19,833千元)	313,399 (美金 9,902千元)	313,399 (美金 9,902千元)	未計息	業務往來	民國一〇二年度進貨 203,854千元	-	313,399 (註2)	無	-	-	173,276 (註1)	203,854 (註1)
0	本公司	廣州鉅東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142 (美金 946千元)	28,505 (美金 901千元)	28,505 (美金 901千元)	未計息	短期資金融通	-	因停止營運產生之資金需求	26,528 (註2)	無	-	-	194,995 (註3)	259,993 (註4)

註1：因業務往來將資金貸與他人之個別對象貸與限額為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之85%；貸與總額為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

註2：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逾投資成本金額。

註3：資金融通必要者，貸與限額以不逾淨值30%為限。

註4：資金融通必要者，貸與總額以不逾淨值40%為限。

註5：已扣除民國一〇三年度經董事會決議沖銷無法收回之帳款314,303千元(美金9,931千元)後金額。

註6：係以103.12.31之匯率換算。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日本G.G.C.公司	註1	194,995 (註2)	29,610 (日幣100,000千元)	26,460 (日幣100,000千元)	-	-	4.07%	324,991	是	否	否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金不得逾淨值50%，對單一企業不得逾淨值20%，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逾淨值30%為限。

註3：係以103.12.31之匯率換算。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65,116	1,592	-	1,592	-
本公司	元大金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77,370	1,192	-	1,192	-
本公司	中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00	175	1.67%	(註)	-
本公司	Loyalist Golf Club Ltd.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4,639	4.40%	(註)	-

註：無公開市價，亦無法合理評估其公允價值。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况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土地	簽約日 103.4.30	165,418	已支付 165,418 千元	必勝興公司	非關係人	-	-	-	-	市價及鑑價	預計用以興建擴充產線廠房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廣州鉅東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控股公司100%之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313,399(註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8,505	-	313,399	列為資金貸與金額	-	313,399 (註2)
				-	28,505	列為資金貸與金額	-	26,528 (註2)

註1：係具長期投資性質之墊款。

註2：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逾投資成本金額。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日本G.G.C.公司	日本千葉市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25,428	25,428	3,700	100.00%	108,977	5,508	5,508	子公司
本公司	德國旺來公司	德國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28,692	28,692	-	100.00%	45,341	5,267	5,267	子公司
本公司	Dynamic BVI	BVI	投資公司	182,449	182,449	-	100.00%	-	(41,456)	(41,456)	子公司

註：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淨值為(339,927)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損失)(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廣州鉅東	高爾夫球具用品之生產及加工	港幣45,000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82,449	-	182,449	100.00%	(41,456)	-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82,449	208,890 (美金6,600元)	389,989

註1：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2：係以103.12.31當日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註3：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淨值為(339,927)千元。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台 幣	\$ 130
	外 幣：日 幣 14,000 R=0.2646	4
	現金小計	134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7
	定期存款	
	外 幣：人民幣 759,607.00 R=5.092 (到期日 104.3.2)	3,868
	活期存款	
	台 幣	34,965
	外 幣：美 金 1,290,634.00 R=31.650	40,849
	歐 元 69,874.00 R=38.47	2,688
	日 幣 9,661,718 R=0.2646	2,557
人民幣 1,416,408.21 R=5.092	7,212	
銀行存款小計	92,146	
	<b>\$ 92,280</b>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股數	面值	取得 成本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	總額	
兆豐金融控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65,116	\$ 10	2,398	24.45	1,592	
元大金融控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77,370	10	1,926	15.40	1,192	
	合計			<u>\$ 4,324</u>		<u>2,784</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公司	營 業	\$ 3,177
乙公司	"	1,331
丙公司	"	369
其他(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以上)	"	<u>235</u>
合 計		<u><u>\$ 5,112</u></u>

應收帳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司	營 業	\$ 570,628
其他(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以上)	"	<u>39,446</u>
總 額		610,074
減：備抵呆帳		<u>(26,081)</u>
淨 額		<u><u>\$ 583,993</u></u>
關係人：		
日本 G.G.C. 公司	"	\$ 149
長軒公司	"	16
長廣公司	"	<u>144</u>
		<u><u>\$ 309</u></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應收出售固定資產款項	<u>\$ 3,000</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 1,203	766
減：備抵損失	<u>577</u>	
	<u>626</u>	
在 製 品	71,255	107,592
減：備抵損失	<u>15,779</u>	
	<u>55,476</u>	
原 物 料	76,987	80,483
減：備抵損失	<u>1,036</u>	
	<u>75,951</u>	
淨 額	<u>\$ 132,053</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依權益法 認列投 資(損)益	換算調 整數	未實現 銷貨損益	其他調整 數之變動 (註2)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德國旺來公司	-	\$ 43,103	-	-	-	-	5,267	(2,992)	(37)	-	-	100.00%	45,341	-	45,341	無
日本 G.G.C.公司	3,700	109,721	-	-	-	-	5,508	(6,835)	583	-	3,700	100.00%	108,977	-	108,977	無
廣州鉅東(註1)	-	-	-	-	-	-	(41,456)	(27,780)	-	69,236	-	100.00%	-	-	-	無
合計		<u>\$ 152,824</u>		<u>-</u>		<u>-</u>	<u>(30,681)</u>	<u>(37,607)</u>	<u>546</u>	<u>69,236</u>			<u>154,318</u>			

(註1)：透過英維京群島Dynamic Precision Casting MFG (BVI) Co., Ltd.100%投資

(註2)：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逾投資成本，沖轉長期應收款一關係人變動數。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或 出借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帳面價值	
MW High Tech Partners 1,L.P.	-	\$ 6,126	-	-	-	6,126	-	-	無
MW High Tech Partners 2,L.P.	-	3,723	-	-	-	3,723	-	-	無
中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175	-	-	-	-	17,500	175	無
Loyalist Golf Club Ltd.	200	4,639	-	-	-	-	200	4,639	無
合 計		<u>\$ 14,663</u>		<u>-</u>		<u>9,849</u>		<u>4,814</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六)。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電話保證金及其他等	\$ 655
應收出售固定資產款項	11,963
合 計	<b>\$ 12,618</b>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短期借款明細表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擔保借款	金融機構借款	\$ 140,000	一年以內	2.487%~2.495%	註	土地及廠房(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及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無擔保借款	金融機構借款	240,000	一年以內	1.845%~2.495%	註	無
		<b>\$ 380,000</b>				

註：短期借款之融資額度計779,573千元。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100896	營 業	\$ 48,575
101270	"	20,667
120114	"	19,969
其他(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以上)	"	<u>195,164</u>
合計		<u><u>\$ 284,375</u></u>
關係人：		
長軒股股有限公司	營 業	\$ 4,852
長廣股股有限公司	"	<u>32</u>
合計		<u><u>\$ 4,884</u></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	應付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份薪資	\$ 67,813
應付保險費	應付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份及十二月份勞、保費	5,958
應付退休金	應付員工退休金	3,333
應付利息	應付利息	506
應付董監事酬勞	估列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	4,829
應付員工紅利	估列民國一〇三年度董監事酬勞	8,048
其 他	應付福利金、水電、員工帶薪假負債及其他等	<u>25,709</u>
合 計		<u><u>\$ 116,196</u></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收貨款	係預收客戶之貨款	\$ 594
其他	代扣薪資所得稅及勞健保費等	3,289
合 計		<u>\$ 3,883</u>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明細表

貸款行庫	摘 要	金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品
台灣銀行	擔保借款自 101.8.12 起，每月一期，分六十期償還	\$ 31,000	101.07.12~106.07.12	2.495%	註
台灣銀行	擔保借款自 103.8.27 起，每月一期，分一百八十期償還	113,129	103.08.27~118.08.27	2.295%	土地(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9,713)</u>			
		<u>\$ 124,416</u>			

註：信保基金保證6.5成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量(千支)	平均單位售價(元)	金額
高爾夫球組桿	519	2,760.47 \$	1,432,245
高爾夫球頭	178	1,988.48	354,335
租賃收入			11,039
其他			57,541
合 計			<u>\$ 1,855,160</u>

註：上述營業收入係扣除銷貨退回1,732千元及銷貨折讓1,073千元後之淨額。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自製成品銷貨成本		
原 料		\$ 287,921
期初原料	\$ 35,602	
加：本期進料	309,187	
減：期末原料	(52,319)	
原料出售	(4,546)	
內部領用及其他	(3)	
物 料		454,156
期初物料	28,711	
加：本期進料	471,996	
減：期末物料	(24,668)	
物料出售	(501)	
物料盤虧	(777)	
物料報廢	(20,569)	
內部領用及其他	(36)	
直接人工		342,815
製造費用		323,943
製造成本合計		1,408,835
加：期初在製品		89,223
本期進貨		7,349
減：期末在製品		(71,255)
在製品出售		(39,657)
在製品報廢		(2,885)
內部領用及其他		(191)
製成品成本		1,391,419
加：期初製成品		70,143
減：期末製成品		(1,203)
製成品盤虧		(20)
製成品報廢		(24,795)
內部領用及其他		(254)
製成品銷售成本		1,435,290
在製品出售成本		39,657
原物料出售成本		5,047
租賃成本		4,319
存貨盤盈虧		797

閒置產能及其他	2,50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9,907
下腳料收入	<u>(371)</u>
營業成本合計	<u><b>\$ 1,547,149</b></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出口費用	出口報關費、運費及手續費等	\$ 5,143
薪資支出	薪資及年終獎金等支出	3,519
其他費用	樣品費、折舊費用	1,890
合 計		<u>\$ 10,552</u>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薪資及年終獎金等支出	\$ 18,384
勞務費	股務代理及會計師服務費等	3,456
員工紅利	估列之員工紅利	8,048
董監事酬勞	董監事酬勞	4,829
其他費用	租金、伙食費、郵電費及修繕費等	19,639
合 計		<u>\$ 54,356</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薪資及年終獎金等支出	\$ 9,133
各項折舊	車輛、房屋、生財器具提列折舊	4,739
其他費用	材料費、加工費、保險費及退休金等	4,517
合 計		<u>\$ 18,389</u>

其他收入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七)。

八、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有關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二家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237,928千元及241,267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14%及18%；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324,353千元及324,431千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5%及1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六日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3.12.31		102.12.31			負債及權益	103.12.31		10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52,656	8	139,666	1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406,460	23	384,425	3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784	-	2,978	-	2170 應付帳款	287,722	17	230,193	1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5,112	-	1,321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884	-	2,29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614,991	35	304,595	2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790	-	33,476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160	-	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	123,278	7	72,876	5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六(三))	3,613	-	26,991	2	2313 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五))	2,815	-	6,258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190,681	11	274,111	2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35,013	2	30,95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39,636	3	11,02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878	1	3,14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19,709	1	17,028	1		874,840	50	763,626	58						
	<u>1,029,342</u>	<u>58</u>	<u>777,721</u>	<u>59</u>	<b>非流動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814	-	14,663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145,855	8	56,696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610,626	35	435,552	3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31,073	2	29,546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六)及八)	33,512	2	33,927	3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一))	44,567	3	44,512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3,728	-	2,302	-	2645 存入保證金	1,165	-	1,1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31,732	2	23,183	2		222,660	13	131,919	9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4,678	1	3,011	-	<b>負債總計</b>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19,050	2	38,170	3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三))：</b>										
	<u>718,140</u>	<u>42</u>	<u>550,808</u>	<u>41</u>	3100 股本	508,540	29	635,675	48						
	<u>\$ 1,747,482</u>	<u>100</u>	<u>1,328,529</u>	<u>100</u>	3300 保留盈餘(累積盈虧)	179,330	10	(164,449)	(12)						
					3400 其他權益	(37,888)	(2)	(38,242)	(3)						
					<b>權益總計</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1,747,482</u>	<u>100</u>	<u>1,328,529</u>	<u>100</u>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2,168,427	100	2,066,0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七)(十一)、七及十二)	1,740,686	80	1,690,153	82
營業毛利	427,741	20	375,894	18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十一)(十三)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07,605	5	120,328	6
6200 管理費用	79,274	4	184,229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389	1	36,774	2
營業費用合計	205,268	10	341,331	17
營業淨利	222,473	10	34,56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五)(十六))：				
7010 其他收入	12,928	1	20,77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25	-	22,067	1
7050 財務成本	(10,526)	-	(9,876)	-
7670 減損損失	-	-	(10,91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27	1	22,049	1
稅前淨利	227,100	11	56,612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10,940	1	43,452	2
本期淨利	<b>216,160</b>	<b>10</b>	<b>13,160</b>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三))	548	-	(23,484)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附註六(十三))	(194)	-	383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附註六(十一))	484	-	160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	-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8	-	(22,941)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b>\$ 216,998</b>	<b>10</b>	<b>(9,781)</b>	<b>(1)</b>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25	\$	0.2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23	\$	0.26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利益	合計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635,675	(177,769)	(15,421)	280	(15,141)	442,765
本期淨利	-	13,160	-	-	-	13,1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160	(23,484)	383	(23,101)	(22,9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320	(23,484)	383	(23,101)	(9,78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35,675	(164,449)	(38,905)	663	(38,242)	432,984
本期淨利	-	216,160	-	-	-	216,1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484	548	(194)	354	8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6,644	548	(194)	354	216,998
減資彌補虧損	(127,135)	127,135	-	-	-	-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08,540	179,330	(38,357)	469	(37,888)	649,982

董事長：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27,100	56,61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4,732	45,307
攤銷費用	1,298	450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	(3)
利息費用	10,526	9,876
利息收入	(339)	(257)
股利收入	(716)	(2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318	5,431
處分投資損失	8,44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0,91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7,262	71,4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3,791)	5,256
應收帳款	(310,396)	69,0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7)	(3)
其他應收款	26,378	991
存貨	83,430	62,684
其他流動資產	(28,608)	(6,021)
應付帳款	57,529	31,356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88	(775)
其他應付款	44,826	(11,559)
其他流動負債	7,730	834
應計退休金負債	539	(25)
遞延收入	(3,44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3,375)	151,806
調整項目合計	(46,113)	223,24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0,987	279,861
收取之利息	339	257
收取之股利	716	280
支付之利息	(10,416)	(10,111)
支付之所得稅	(47,648)	(22,778)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123,978</b>	<b>247,509</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收回價款	1,40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3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1,346)	(58,5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	9,42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296	(555)
取得無形資產	(2,762)	(2,61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2,681)	(2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402)	(24,120)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231,405)</b>	<b>(76,305)</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2,035	(193,564)
舉借長期借款	132,920	17,025
償還長期借款	(37,079)	(12,000)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117,876</b>	<b>(188,539)</b>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41	(4,84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990	(22,1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9,666	161,8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b>\$ 152,656</b>	<b>139,666</b>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大寮區大寮里興業路41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高爾夫球桿頭之製造、裝配、銷售及倉儲。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西元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西元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西元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西元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西元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西元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西元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西元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西元2012年1月1日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西元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但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西元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西元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2) 確定福利義務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加計未認列精算利益，減除退休基金資產與未認列精算損失後之淨額認列。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合併基礎

####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之內部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	Dynamic Precision Casting MFG (BVI) (Dynamic BVI)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日本 G. G. C. 公司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100%	100%	
"	德國旺來公司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100%	100%	
Dynamic BVI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廣州鉅東)	高爾夫球具用品之生產及加工	100%	100%	(註)

註：廣州鉅東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停止生產並進行清算程序。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四)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50年
(2)機器設備	2~15年
(3)運輸設備	3~15年
(4)辦公設備	2~13年
(5)其他設備	2~17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一)租 賃

####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未承擔租賃資產之主要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 (十二)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商譽以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之成本等，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 電腦軟體等	3~5年
-----------	------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四) 收入認列

#### 1.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 2. 客戶忠誠計畫

合併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客戶獎勵積分並給予其按折扣價格向合併公司購買商品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予獎勵積分之金額係參照可按折扣價格購買商品之權利之公允價值估計。該公允價值之估計係以折扣金額為基礎，並按預期不會被兌換之比例調整。該等金額應先予以遞延，並俟獎勵積分實際被兌換且已提供折扣商品以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在此情況下，收入認列金額係以實際已兌換數量相對於預期兌換之全部數量為基礎計算。另，當不再預期獎勵積分很有可能被兌換時，將遞延收入轉列收入。

### 3.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項目。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已明確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實際上無撤銷之可能時，或在鼓勵自願資遣下，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資遣提議，且接受之員工人數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而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12.31</u>	<u>102.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495	48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8,293	134,761
定期存款	<u>3,868</u>	<u>4,425</u>
	<u>\$ 152,656</u>	<u>139,666</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與信用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3.12.31</u>	<u>102.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公司股票	\$ 2,784	2,97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709	17,02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4,814	14,663
合    計	<u>\$ 27,307</u>	<u>34,669</u>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3%	\$ 84	-	89	-
下跌 3%	\$ 84	-	89	-

2.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係原始到期期間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單及質押之定期存款。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帳面金額 9,849 千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三年度結清退回股款，並同時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 8,443 千元之處分損失。

4.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係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主要係為降低營運上因匯率變動所衍生之風險，且承作之交易須與其實際或預估之應付外幣衍生之供給與需求相符。惟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不符合避險會計條件時，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工具合約之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利益淨額分別為利益 1,225 千元及 1,888 千元，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另，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操作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合約均已交割。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七)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5.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3.12.31</u>	<u>102.12.31</u>
應收票據	\$ 5,112	1,321
應收帳款	641,657	331,30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0	3
其他應收款	4,044	27,42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78	3,011
減：備抵呆帳	<u>(27,097)</u>	<u>(27,139)</u>
	<u><b>\$ 638,554</b></u>	<u><b>335,921</b></u>

- 1.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長期應收款。
- 2.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3.12.31</u>	<u>102.12.31</u>
逾期 30 天以下	\$ 1,013	157
逾期 31~120 天	1,356	-
逾期 121~365 天	-	6,007
逾期超過 365 天	-	303
	<u><b>\$ 2,369</b></u>	<u><b>6,467</b></u>

-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1 月 1 日餘額	\$ 27,139	27,256
減損損失迴轉	-	(3)
匯率變動之影響	<u>(42)</u>	<u>(114)</u>
12 月 31 日餘額	<u><b>\$ 27,097</b></u>	<u><b>27,139</b></u>

-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對於帳齡逾期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備抵呆帳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 4.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03.12.31</u>	<u>102.12.31</u>
原物料	\$ 75,951	63,415
在製品	55,476	87,566
製成品	626	66,965
商品	58,628	56,165
	<u>\$ 190,681</u>	<u>274,111</u>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723,061千元及1,683,201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62,277千元及5,813千元，並已列報於銷貨成本。

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 築</u>	<u>機器設備</u>	<u>其 他</u>	<u>未完工程</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90,590	249,638	460,482	195,155	3,922	1,099,787
增 添	198,534	716	42,255	9,350	1,479	252,334
處 分	-	(65,385)	(60,882)	(31,440)	-	(157,707)
重分類	-	4,870	-	-	(4,870)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02)	(2,959)	(9)	(853)	-	(6,523)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86,422</u>	<u>186,880</u>	<u>441,846</u>	<u>172,212</u>	<u>531</u>	<u>1,187,891</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97,292	250,846	505,836	191,083	-	1,145,057
增 添	-	2,691	28,119	32,325	3,922	67,057
處 分	-	(952)	(78,674)	(28,789)	-	(108,4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6,702)	(2,947)	5,201	536	-	(3,91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90,590</u>	<u>249,638</u>	<u>460,482</u>	<u>195,155</u>	<u>3,922</u>	<u>1,099,787</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56,237	361,617	146,381	-	664,235
本期折舊	-	6,498	27,153	10,666	-	44,317
處 分	-	(65,323)	(38,054)	(25,964)	-	(129,34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41)	(13)	(692)	-	(1,94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6,171</u>	<u>350,703</u>	<u>130,391</u>	<u>-</u>	<u>577,265</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41,690	393,298	154,803	-	689,791
本期折舊	-	7,942	25,815	11,135	-	44,892
減損損失	-	6,375	-	4,279	-	10,654
處 分	-	(674)	(61,206)	(23,770)	-	(85,6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04	3,710	(66)	-	4,54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56,237</u>	<u>361,617</u>	<u>146,381</u>	<u>-</u>	<u>664,235</u>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386,422</u>	<u>90,709</u>	<u>91,143</u>	<u>41,821</u>	<u>531</u>	<u>610,626</u>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190,590</u>	<u>93,401</u>	<u>98,865</u>	<u>48,774</u>	<u>3,922</u>	<u>435,552</u>
民國102年1月1日	<u>\$ 197,292</u>	<u>109,156</u>	<u>112,538</u>	<u>36,280</u>	<u>-</u>	<u>455,266</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本公司為就近配合公司營運總部未來擴建需求，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五日簽約購置一筆土地，合約價款計 31,617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付清款項並完成點交過戶程序。另本公司為未來業務成長需要，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簽約購置高雄市大寮區一筆土地，總價款計 165,418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付清款項並完成點交過戶程序。
- 2.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因子公司停止營業認列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 10,654 千元。
- 3.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04	53,980	87,984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004</u>	<u>53,980</u>	<u>87,984</u>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04	53,980	87,984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004</u>	<u>53,980</u>	<u>87,98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691	40,366	54,057
本期折舊	-	415	415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691</u>	<u>40,781</u>	<u>54,472</u>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691	39,951	53,642
本期折舊	-	415	41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691</u>	<u>40,366</u>	<u>54,057</u>
帳面金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20,313</u>	<u>13,199</u>	<u>33,512</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20,313</u>	<u>13,614</u>	<u>33,927</u>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u>\$ 20,313</u>	<u>14,029</u>	<u>34,342</u>
公允價值：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45,737</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43,495</u>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u>\$ 43,495</u>

- 1.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中包含以他人名義取得之農地，因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信託登記人簽訂不動產信託登記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為 3,200 千元。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廠房，本公司係以資產之用途作為投資性不動產之分類依據。
- 3.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因缺乏活絡市場現時價值，其公允價值之評價係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款之估計現金流量彙總數，並採用反映該淨現金流量固有特定風險之收益率予以折現，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所採用之收益率均為3%。
- 4.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b>電腦軟體</b>
<b>成 本：</b>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72
單獨取得	2,762
匯率變動影響數	(54)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u>\$ 5,580</u></b>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
單獨取得	2,665
匯率變動影響數	(59)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u>\$ 2,872</u></b>
<b>攤銷及減損損失：</b>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0
本期攤銷	1,298
匯率變動影響數	(16)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u>\$ 1,852</u></b>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8
本期攤銷	450
本期減損	47
匯率變動影響數	(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u>\$ 570</u></b>
<b>帳面價值：</b>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u>\$ 3,728</u></b>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u>\$ 2,302</u></b>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b><u>\$ 188</u></b>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成本	\$ 1,118	56
營業費用	\$ 180	394

2. 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擔保品。

### (八)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費用	\$ 1,980	2,000
預付貨款	20,115	8,841
預付加工費	5,365	-
應收退稅款	11,984	-
其他	192	187
小計	39,636	11,0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設備款	8,703	27,702
高爾夫球證	10,164	10,164
其他	183	304
小計	19,050	38,170
	\$ 58,686	49,198

### (九) 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40,000	144,873
擔保銀行借款	166,460	239,552
合計	\$ 406,460	384,425
尚未使用額度	\$ 257,103	244,305
利率區間	0.89%~2.495%	0.93%~2.497%

1.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合併公司金融負債之利率、匯率風險及敏感性分析與流動性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3. 12. 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2.295%~2.495%	104~118年	\$ 144,129
擔保銀行借款	日幣	0.75%~1.8%	104~107年	36,739
				180,86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5,013)
合 計				<u>\$ 145,855</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2. 12. 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0.75%~2.295%	103~106年	\$ 43,000
擔保銀行借款	日幣	0.75%~1.8%	103~107年	44,650
				87,65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0,954)
合 計				<u>\$ 56,696</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義務現值總計	\$ 81,027	78,27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9,416)	(37,005)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41,611</u>	<u>41,269</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包括依勞動基準法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為經理人退休提撥至國泰世華銀行存款帳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另為經理人提撥之基金資產配置係以定期存款存放。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國泰世華銀行經理人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共計 39,416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78,274	80,912
計畫支付之福利	-	(5,13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072	2,955
精算損(益)	(319)	(459)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1,027</u>	<u>78,274</u>

###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7,005	40,24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543	1,425
計畫支付之福利	-	(5,134)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03	770
精算(損)益	165	(299)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9,416</u>	<u>37,005</u>

###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列報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558	1,640
利息成本	1,514	1,31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03)	(770)
	<u>\$ 2,369</u>	<u>2,185</u>
營業成本	\$ 1,539	1,077
推銷費用	48	149
管理費用	515	439
研究發展費用	267	520
	<u>\$ 2,369</u>	<u>2,185</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868</u>	<u>471</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660)	(820)
本期認列	484	160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176)</u>	<u>(660)</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3. 12. 31</u>	<u>102. 12. 31</u>
折現率	2.125%	2.00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50%	2.000%
未來薪資增加	1.250%	1.25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u>103. 12. 31</u>	<u>102. 12. 31</u>	<u>101. 12. 31</u>	<u>101. 1. 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81,027	78,274	80,912	77,63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9,416)	(37,005)	(40,243)	(38,150)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 41,611</u>	<u>41,269</u>	<u>40,669</u>	<u>39,480</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319)</u>	<u>(459)</u>	<u>416</u>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164</u>	<u>(299)</u>	<u>(403)</u>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1,543 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合併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41,611 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 時，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 1,933 千元或增加 2,003 千元；當採用之未來薪資成長率增減變動 0.25% 時，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 1,961 千元及減少 1,901 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日本 G.G.C 公司訂有員工退職辦法，涵蓋所有正式員工，依該辦法日本 G.G.C 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提撥後即無其他退休金給付義務。另，員工該辦法亦可自願提撥退休金存放於日本 G.G.C 公司，於員工離職時隨同移轉，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此產生之應付退休金分別為 2,956 千元及 3,243 千元，亦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應計退休金負債項下。

德國旺來公司並未訂有退休辦法，依該公司當地之社會保險法定期提撥退休金外，並無其他退休金給付義務。廣州鉅東退休金給付係採確定提撥制，每月公司及員工相對提撥保險金至員工個人之養老保險金專戶，且該專戶與公司完全分離，員工離職時隨同移轉。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2,280 千元及 13,280 千元。

### 3. 離職福利

廣州鉅東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停止生產營運進行清算，並與員工達成離職協議。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因人員資遣支付資遣費計 92,224 千元。

### 4. 短期帶薪假負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分別為 9,066 千元及 7,601 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 (十二) 所得稅

### 1. 合併公司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7,612	40,61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0,800</u>	<u>1,705</u>
小計	<u>18,412</u>	<u>42,315</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01)	1,137
遞延以後年度課稅損失	<u>(7,371)</u>	<u>-</u>
小計	<u>(7,472)</u>	<u>1,137</u>
所得稅費用	<u>\$ 10,940</u>	<u>43,452</u>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均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稅前淨利	\$ 227,100	56,61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8,607	9,624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022	36,179
不可扣抵之費用	224	358
免稅所得	(125)	(18)
租稅獎勵	-	(2,297)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9,026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49,344)	(2,109)
前期調整數	10,800	1,705
其他	730	10
合 計	\$ 10,940	43,452

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 14,312	15,637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明細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 82,051	129,159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土地 增值稅	其他	合計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 1,202	28,344	-	29,54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527	-	-	1,527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 2,729	28,344	-	31,073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土地 增值稅	其他	合計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391	28,344	56	28,791
借記(貸記)損益表	811	-	(56)	75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1,202	28,344	-	29,546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資 產 減 損	備抵存 貨跌價	虧 損 扣 抵	其他	合計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 8,045	2,215	3,687	-	9,247	23,194
(借記)貸記損益表	141	(149)	2,599	7,371	(963)	8,999
匯率變動影響數	(78)	-	(232)	-	(151)	(46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 8,108	2,066	6,054	7,371	8,133	31,732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8,241	2,325	5,766	-	7,233	23,56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96)	(110)	(2,079)	-	2,003	(382)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8,045	2,215	3,687	-	9,236	23,183

6.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估計數)	\$ 43,356	民國一一三年度

7.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8.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179,330	(164,44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58,313	24,718

	103 年度(預計)	102 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48%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0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分別為50,854千股及63,568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103 年度	102 年度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63,568	63,568
減資彌補虧損	(12,714)	-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b>50,854</b>	<b>63,568</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127,135 千元，減資比例 20%，減少流通在外股數 12,714 千股，以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日為減資基準日，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依下列比率分配之：(1)員工紅利百分之五，(2)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3)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二。

配合本公司永續經營之營運財務規劃，擬定發放股利政策如下：

##### (1)股利發放之條件及時機：

本公司因應未來企業營運成長之股利發放，除依據有關法令與公司章程之規定外，每年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需求、財務結構健全及維持每年股利發放水準，並評估無償配股對未來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以及發放現金股利及無償配股對股東報酬率之影響。在不過分稀釋每股盈餘及兼顧股東合理報酬下，分配盈餘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為限。股利分派案須經股東常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發放之。

##### (2)分派股利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比率：

本公司正值成熟期，因此未來三年股利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股票股利、發放現金之現金股利等方式配合處理，其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發放比率規定如下：

現金股利以不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二十五為基準，其餘發放股票股利。

#####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 盈餘分配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當期稅後淨利，估計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分別為 8,048 千元及 0 千元，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4,829 千元及 0 千元。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惟嗣後若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列為會計估計變動之損益調整。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二日股東會決議，因為累計虧損故無分配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民國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股東會決議，除減資彌補虧損外，無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前述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情形與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一年度財務報表表達一致，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 3.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905)	66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4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94)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8,357)	469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421)	28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3,48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83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8,905)	663

### (十四) 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216,160	13,16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0,854	50,854
	\$ 4.25	0.26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216,160	13,16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0,854	50,85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214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51,068	50,854
	<u>\$ 4.23</u>	<u>0.26</u>

(十五)收 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收入明細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商品銷售	\$ 2,155,451	2,051,370
租賃收入	11,039	10,277
其他	1,937	4,400
	<u>\$ 2,168,427</u>	<u>2,066,047</u>

合併公司導入一項顧客忠誠計畫，藉以刺激高爾夫球具之銷售。當顧客購買高爾夫球具，合併公司會給與點數，該點數可用以換取未來免費或折扣之商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收入分別為2,815千元及6,258千元，該金額為高爾夫球具原始銷售所收取或可收取對價中，歸屬於已給與但尚未兌換之點數之公允價值。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39	257
股利收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4	1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2	108
其他收入	11,873	20,240
	<u>\$ 12,928</u>	<u>20,777</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23,616	26,7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318)	(5,431)
處分投資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443)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225	1,888
其他支出	(855)	(1,132)
	<u>\$ 2,225</u>	<u>22,067</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0,526)	(9,876)

(十七)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3. 12. 31	102. 12. 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784	2,97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14	14,663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2,656	139,666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23,876	332,9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709	17,02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78	3,011
小計	<u>810,919</u>	<u>492,615</u>
合計	<u>\$ 818,517</u>	<u>510,256</u>

(2)金融負債

	103. 12. 31	102. 12. 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06,460	384,42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35,013	30,954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19,674	338,840
長期借款	145,855	56,696
存入保證金	1,165	1,165
合計	<u>\$ 1,008,167</u>	<u>812,080</u>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信用風險

####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 818,022 千元及 509,776 千元。

####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收入分別約 80% 及 77% 係來自於對單一跨國客戶之銷售，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金額中分別有 93% 及 66% 由一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 3.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 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b>103 年 12 月 31 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附息)	\$ 587,328	611,343	310,215	138,766	50,528	38,934	72,900
存入保證金(不附息)	1,165	1,165	-	-	-	1,165	-
應付帳款(不附息)	406,818	406,818	406,818	-	-	-	-
	<b>\$ 995,311</b>	<b>1,019,326</b>	<b>717,033</b>	<b>138,766</b>	<b>50,528</b>	<b>40,099</b>	<b>72,900</b>
<b>102 年 12 月 31 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附息)	\$ 472,075	478,290	284,618	135,749	35,536	22,387	-
存入保證金(不附息)	1,165	1,165	-	-	-	1,165	-
應付帳款(不附息)	297,763	297,763	297,763	-	-	-	-
	<b>\$ 771,003</b>	<b>777,218</b>	<b>582,381</b>	<b>135,749</b>	<b>35,536</b>	<b>23,552</b>	<b>-</b>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4.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 金	\$ 19,635	31.65	621,498	9,863	29.805	284,683
歐 元	70	38.47	2,688	149	41.09	6,127
日 圓	10,255	0.2646	2,713	1,657	0.2839	476
人 民 幣	2,176	5.092	11,080	1,384	4.919	6,806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 金	2,459	31.65	77,568	4,289	29.805	127,843
日 圓	8,807	0.2646	2,330	9,488	0.2839	2,694
人 民 幣	3	5.092	15	551	4.919	2,709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組成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632 千元及 1,368 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5.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分別將減少或增加 2,371 千元及 1,891 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 6. 公允價值

####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 (3)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3 年 12 月 31 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784	-	-	2,784
102 年 12 月 31 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978	-	-	2,978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財務部門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風險的政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對合併公司財務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銀行存款及證券投資。

##### (1)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合併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信譽良好之公司機構，無重大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極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57,103千元及244,305千元。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歐元及日圓。管理階層會視市場之趨勢需要，從事外匯遠期合約交易，進行匯率風險的避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及日幣，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效果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而選擇浮動或固定利率，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份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證券市場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財務部門定期監控市場價值變動狀況，以控制暴險在可接受之範圍中。

### (十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負債總額	\$ 1,097,500	895,54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52,656)	(139,666)
淨負債	\$ 944,844	755,879
權益總額	\$ 649,982	432,984
負債資本比率	145.36%	174.57%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	\$ 16,213	1,309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因與其他一般廠商之進貨種類不同，故無法比較。

#####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 12. 31	102. 12. 31
應付帳款	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	\$ 4,884	2,296

##### 3. 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出租廠房予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等親內親屬控制之公司，因此交易產生之倉租收入分別為 21 千元及 3 千元，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項下。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為 16 千元及 3 千元，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應收帳款－關係人項下。

##### 4. 其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出售下腳料予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因此交易產生之收入(列入綜合損益表營業成本減項)為 256 千元，列入綜合損益表營業成本項下。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為 144 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應收帳款－關係人項下。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968	13,319
退職後福利	197	206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4,165</u>	<u>13,525</u>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3. 12. 31	102. 12. 31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存款	銀行借款	\$ 15,044	12,0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388,243	193,579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	19,992	19,992
		<u>\$ 423,279</u>	<u>225,59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簽訂之購買機械設備合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14,903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質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1,449	81,779	413,228	299,047	102,540	401,587
勞健保費用	27,106	10,677	37,783	25,538	13,526	39,064
退休金費用	12,368	2,281	14,649	12,044	3,421	15,46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311	1,885	21,196	16,198	6,864	23,062
折舊費用	33,545	11,187	44,732	33,494	11,813	45,307
攤銷費用	1,118	180	1,298	56	394	450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5及6)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註5及6)	利率區間	業務往來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廣州鉅東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613,820 (美金 19,833千元)	313,399 (美金 9,902千元)	313,399 (美金 9,902千元)	未計息	業務往來	民國一〇二年度進貨 203,854千元	-	313,399 (註2)	無	-	173,276 (註1)	203,854 (註1)
0	本公司	廣州鉅東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142 (美金 946千元)	28,505 (美金 901千元)	28,505 (美金 901千元)	未計息	短期資金融通	-	因停止營運產生之資金需求	26,528 (註2)	無	-	194,995 (註3)	259,993 (註4)

註1：因業務往來將資金貸與他人之個別對象貸與限額為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之85%；貸與總額為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

註2：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逾投資成本金額。

註3：資金融通必要者，貸與限額以不逾淨值30%為限。

註4：資金融通必要者，貸與總額以不逾淨值40%為限。

註5：已扣除民國一〇三年度經董事會決議沖銷無法收回之帳款314,303千元(美金9,931千元)後金額。

註6：係以103.12.31之匯率換算。

註7：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上述交易業已沖銷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日本G.G.C.公司	註1	194,995 (註2)	29,610 (日幣100,000千元)	26,460 (日幣100,000千元)	-	-	4.07%	324,991	是	否	否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金不得逾淨值50%，對單一企業不得逾淨值20%，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逾淨值30%為限。

註3：係以103.12.31之匯率換算。

註4：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上述交易業已沖銷。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65,116	1,592	-	1,592	-
本公司	元大金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77,370	1,192	-	1,192	-
本公司	中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00	175	1.67%	(註)	-
本公司	Loyalist Golf Club Ltd.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4,639	4.40%	(註)	-

註：無公開市價，亦無法合理評估其公允價值。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土地	簽約日 103.4.30	165,418	已支付 165,418 千元	必勝興公司	非關係人	-	-	-	-	市價及鑑價	預計用以興建擴充產線廠房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廣州鉅東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控股公司100%之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313,399(註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505	-	313,399	列為資金貸與金額	-	313,399 (註2)
				-	28,505	列為資金貸與金額	-	26,528 (註2)

註1：係具長期投資性質之墊款。

註2：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逾投資成本金額。

註3：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上述交易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廣州鉅東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505	資金融通未計息	1.63%
0	本公司	廣州鉅東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313,399	銷售及代墊材料及設備款，原條件月結2個月，目前轉長期代墊款	17.93%
0	本公司	日本G.G.C.公司	1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06 149	銷貨為自創品牌產品，與其他客戶OEM產品不同，故無從比較，收款條件為O/A60天	0.5% 0%
0	本公司	德國旺來公司	1	銷貨收入	180	銷貨為自創品牌產品，與其他客戶OEM產品不同，故無從比較，收款條件為O/A60天	0%
2	日本G.G.C.公司	德國旺來公司	3	銷貨收入	1,363	銷貨為自創品牌產品，與其他客戶產品不同，故無從比較，收款條件為O/A60天	0.06%

註1：與交易人之關係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日本 G.G.C. 公司	日本千葉市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25,428	25,428	3,700	100.00%	108,977	5,508	5,508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德國旺來公司	德國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28,692	28,692	-	100.00%	45,341	5,267	5,267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Dynamic BVI	BVI	投資公司	182,449	182,449	-	100.00%	- (註2)	(41,456)	(41,456)	子公司(註1)

註1：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上述交易業已沖銷。

註2：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淨值為(339,927)元。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 資 方 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利益 (損失)(註1)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4)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匯 回					
廣州鉅東	高爾夫球具用品之生產及加工	港幣45,000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82,449	-	-	182,449	100.00%	(41,456)	- (註4)	-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82,449	208,890 (美金 6,600 千元)	389,989

註1：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2：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上述交易業已沖銷。

註3：係以 103.12.31 當日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註4：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淨值為(339,927)千元。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計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台灣地區事業部、日本地區事業部及德國地區事業部，台灣地區事業部除產銷高爾夫球桿頭外，並按集團組織架構為營運總部功能，研發產銷較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日本地區事業部及德國地區事業部均從事高爾夫球具及相關用品之進出口買賣業務，並就近於當地提供銷售。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部門劃分基礎與民國一〇二年度不同，主要係因大陸地區事業部自民國一〇二年三月起停止生產，故報導部門予以調整，並將原屬大陸地區事業部之部門資訊併入台灣地區事業部。合併公司業已依前述調整重編前期部門別資訊，以供比較參考。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技術產出及銷售。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行銷策略及設立功能。故須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相關資訊如下：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3 年度				
	台灣地區 事業部	日本地區 事業部	德國地區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 營業收入	\$ 1,844,074	255,084	69,269	-	2,168,427
來自合併公司間之收入	11,086	1,363	-	(12,449)	-
收入總計	<u>\$ 1,855,160</u>	<u>256,447</u>	<u>69,269</u>	<u>(12,449)</u>	<u>2,168,427</u>
利息費用	\$ 9,933	593	-	-	10,526
折舊與攤銷	43,600	1,776	654	-	46,030
部門損益	<u>\$ 205,385</u>	<u>5,508</u>	<u>5,267</u>	-	<u>216,160</u>
部門資產	<u>\$ 1,509,706</u>	<u>174,247</u>	<u>47,674</u>	<u>15,855</u>	<u>1,747,482</u>
部門負債	<u>\$ 1,014,042</u>	<u>81,416</u>	<u>2,195</u>	<u>(153)</u>	<u>1,097,500</u>
	102 年度				
	台灣地區 事業部	日本地區 事業部	德國地區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 營業收入	\$ 1,741,615	261,526	62,906	-	2,066,047
來自合併公司間之收入	11,697	1,988	-	(13,685)	-
收入總計	<u>\$ 1,753,312</u>	<u>263,514</u>	<u>62,906</u>	<u>(13,685)</u>	<u>2,066,047</u>
利息費用	\$ 9,109	767	-	-	9,876
折舊與攤銷	43,443	1,770	544	-	45,757
資產減損	10,919	-	-	-	10,919
部門損益	<u>\$ 2,269</u>	<u>7,024</u>	<u>3,867</u>	-	<u>13,160</u>
部門資產	<u>\$ 1,087,417</u>	<u>179,779</u>	<u>45,810</u>	<u>15,523</u>	<u>1,328,529</u>
部門負債	<u>\$ 807,256</u>	<u>86,084</u>	<u>2,605</u>	<u>(400)</u>	<u>895,545</u>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12,449千元及13,685千元。

(三)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名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高爾夫球組桿	\$ 1,432,245	1,235,467
高爾夫球頭	354,335	452,320
高爾夫球具	324,353	324,431
租賃收入	11,039	10,277
其他	46,455	43,552
合 計	\$ 2,168,427	2,066,047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依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

地 區 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美 國	\$ 1,040,362	843,824
日 本	565,971	685,466
其他國家(未達損益表營業收入10%以上)	562,094	536,757
	\$ 2,168,427	2,066,047
	103. 12. 31	102. 12. 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585,897	401,608
中國大陸	-	20,227
日 本	76,146	82,493
德 國	7,588	8,633
合 計	\$ 669,631	512,961

(五)主要客戶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銷貨收入佔合併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客戶之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甲	\$ 1,745,672	1,574,404

九、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029,342	777,721	251,621	32.35
長期投資		4,814	14,663	(9,849)	(67.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0,626	435,552	175,074	40.20
無形資產		3,728	2,302	1,426	61.95
其他資產		98,972	98,291	681	0.69
資產總額		1,747,482	1,328,529	418,953	31.54
流動負債		874,840	763,626	111,214	14.56
非流動負債		222,660	131,919	90,741	68.79
負債總額		1,097,500	895,545	201,955	22.55
股本		508,540	635,675	(127,135)	(20.00)
資本公積		0	0	0	0.00
保留盈餘(累計虧損)		179,330	(164,449)	343,779	209.05
其他權益		(37,888)	(38,242)	354	(0.93)
股東權益總額		649,982	432,984	216,998	50.12

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

-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103年Q4營收特別高，與102年Q4的營收差異達到1.99億元，因而使得年底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103年度新厝廠擴廠、新購入裕民廠土地所致。
- (3)非流動負債增加：因應裕民廠新購土地需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 (4)股本減少：係103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少實收資本額127,135,040元，減資比率20%。
- (5)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103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 二、財務績效分析：

###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年 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10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2,172,628		2,071,591		101,037	4.8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201		5,544		(1,343)	(24.22)
營業收入淨額		2,168,427		2,066,047	102,380	4.96
營業成本		1,740,686		1,690,153	50,533	2.99
營業毛利		427,741		375,894	51,847	13.79
營業費用		205,268		341,331	(136,063)	(39.86)
營業淨利(損)		222,473		34,563	187,910	543.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27		22,049	(17,422)	(79.0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227,100		56,612	170,488	301.15
所得稅		10,940		43,452	(32,512)	(74.82)
本期淨利(損)		216,160		13,160	203,000	1,542.55

#### 1.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達20%以上分析說明：

- (1)營業費用減少、營業淨利增加：主要係因各部門致力降低成本樽節支出，營業費用因而減少，營業淨利增加。
- (2)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主係103年度子公司認列資產損失所致。
- (3)所得稅費用減少：本期因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致課稅所得額為虧損，故無認列當期產生之所得稅費用所致。

#### 2. 本公司主要營業內容並無重大改變，且預期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亦無發生重大之變動。

#### 3.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供需狀況，並考量自有產能及發展，預計一〇四年度高爾夫球頭銷售量約為90萬支。

###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營業毛利前後期變動達13.79%，茲說明如下：

1. 價格差異：主係因本期鈦合金組桿球具平均售價上升，致產生有利價格差異。
2. 成本差異：主係因本期鈦合金組桿球具提升產品良率與工作效率，單位成本降低，致產生有利成本差異。
3. 組合差異：主係因本期組桿球具銷售數量增加，致產生有利組合差異。
4. 數量差異：主係因銷售高單價產品上升比例，超過營收增加的比例，致產生數量差異。

綜上所述，本期銷售數量雖然減少，但因高單價產品比重上升，致本期營業毛利及淨利較上期增加。

### 三、現金流量分析

####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變動比例%	說 明
現金流量比率	14.17%	32.41%	-56.28%	詳 P73(5)說明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53%	-13.62%	-	詳 P73(5)說明
現金再投資比率	8.55%	20.14%	-57.55%	詳 P73(5)說明

####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 年 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52,656	120,720	88,376	185,000	-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本年度高爾夫球頭銷售增加，獲利成長，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購置生產機器與研發設備，產生現金流出。
- (3)融資活動：借款增加，故產生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 期完 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 用情形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生產機器及研 發設備	自有資金及 融資	101.9	18,000	13,786	-	-	-	-
生產機器及研 發設備	自有資金及 融資	102.6	23,000	4,800	18,200		-	-
生產機器及研 發設備	自有資金及 融資	103.8	30,000		15,000	15,000	-	-
土地及廠房設 備	自有資金及 融資	103.9	165,000			165,000		
生產機器及研 發設備	自有資金及 融資	104.6	30,000				30,000	-
廠房設備	自有資金及 融資	104.9	60,000				60,000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量—支 值—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 利
104	高爾夫球桿頭	90,000	90,000	133,650	26,730
105	高爾夫球桿頭	100,000	100,000	165,000	33,000
106	高爾夫球桿頭	120,000	120,000	198,000	39,600

2. 其他效益說明

提昇研發能力、增加生產規模、提高產品品質、降低成本及縮短交期。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利息支出淨額	10,187
兌換利益淨額	23,616
利息支出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47%
利息支出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4.49%
兌換利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1.09%
兌換利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10.40%

### 1. 利率變動：

為因應利率變動本公司以建立多元籌資管道來降低平均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銀行密切聯繫，已取得較優惠利率。

###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以外銷為主，故匯率變動對公司之獲利影響頗大，因此本公司仍針對因應匯率變動採取如下具體措施：

- (1)參酌往來銀行提供匯率變動趨勢資訊，就公司出口外匯採取適當之匯率操作，以規避匯率風險。
- (2)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加入因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考量。

### 3. 通貨膨脹：

對本公司之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03 年度並無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交易。

2. 本公司 103 年度因業務往來關係，資金貸與子公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並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鉅東年底餘額為 341,904 千元。

3. 本公司 103 年度因業務往來關係，提供子公司日本 G.G.C. 公司借款額度保證日幣 100,000 千元，並依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辦理，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 324,991 千元。



4. 本公司 103 年度未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未來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不鏽鋼球頭與面板新材料	持續測試中	22,000	2015年12月	低成本，耐衝擊，耐天候能力的提升
不銹鋼及鈦合金五金開發	持續測試中		2015年12月	模具開發，鑄造能力的提升
薄鑄件	持續測試中		2015年12月	耐衝擊，設計可塑性的提高
單品多色PVD表面處理	持續測試中		2015年12月	環保節能，表面處理技術提升，遮罩材料的測試
木桿頭膠合結構搭配複合材料之性能結合製程	持續測試中		2015年12月	提升球頭性能、增加擊球距離、幾何重心位置配置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等事項均向律師、財務會計等相關專業單位諮詢，或委其評估、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以達守法及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尚不致於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研究創新產品及技術，每年投入大量資源於研發工作，對於傳統產品持續加強品質的提昇與專業技術服務，維持既有客戶並積極拓展國際新市場；基於投入大量的研發資源，配合掌握產業脈動，開發新產品並提昇品質與技術，以落實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故科技改變，尚不致於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之影響。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守法、守信、善盡環保責任的經營理念默默耕耘，建立務實、造福人群、善盡社會責任之企業形象，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致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與進貨廠商長期合作，維持良好關係且穩定，故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甚小。

另本公司銷貨給A公司，佔全年銷貨為80.50%，因其屬國際知名品牌，且大者恆大現象明顯，為降低此銷貨集中之風險，本公司將積極開發鈦合金鑄件，以增加訂單及分散客戶集中風險。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其他重要風險：無。

#### 七、其他重要事項：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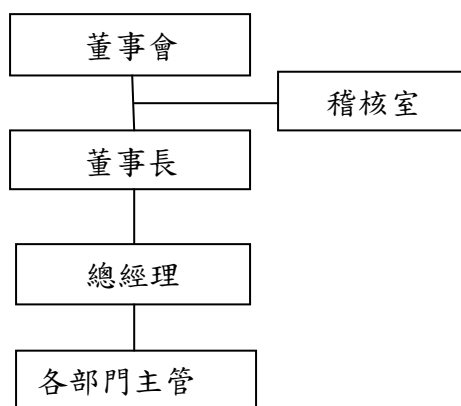
(一)風險管理執行單位：本公司各部門主管與稽核室。

(二)風險管理負責單位：本公司董事會。

(三)風險管理政策：

1. 若有發生風險管理之情事，應立即呈報其直接上級主管、稽核室、總經理、本公司董事會。
2. 本公司已按照主管機關制定的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等相關辦法，並依各辦法確實執行以控制風險，且由各部門主管嚴密監控相關風險，若有風險狀況發生得立即召開董事會討論。

(四)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圖：



(五)風險管理的執行與負責單位：

1.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2. 經營會議：

為董事長或總經理主持之主管會議或營運會議，負責審核第一機制起動的各種計劃、專案的風險評估。

3. 管理部：

管理部負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之審查。為協助控管此法律風險，管理部除與本公司法律顧問保持聯繫外，並隨時檢查內部規章，期使本公司即時因應主管機關法規之改變對本公司業務之衝擊。

4. 財務部：

本公司財務部門獨立於各業務部門之資金調度單位，負責監視每一業務單位之授信額度使用情況。

5. 稽核室：

本公司稽核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負責監督及提供方法及程序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

6. 各業務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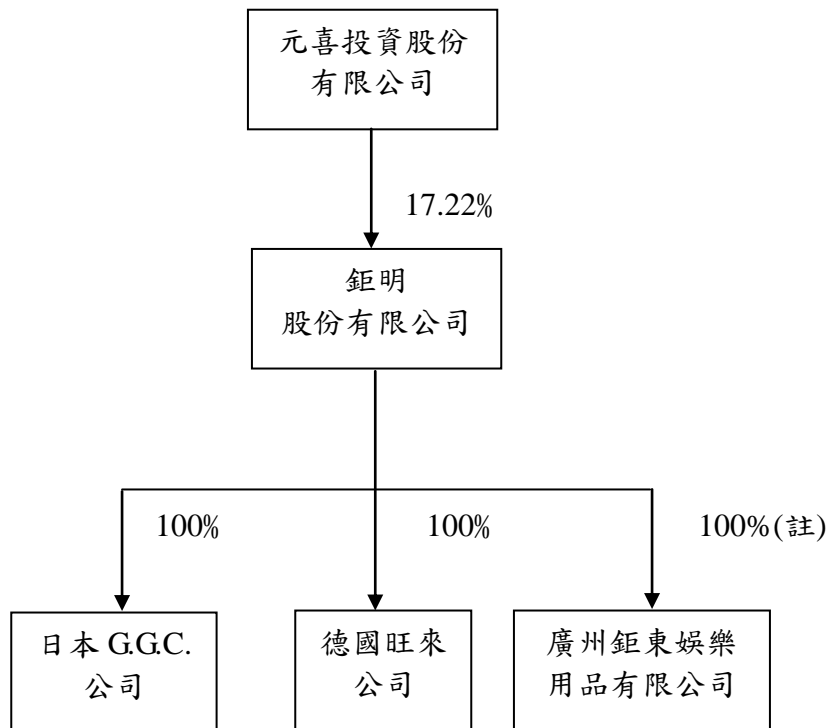
各業務單位主管負有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DYNAMIC PRECISION CASTING MFG (BVI) CO., LTD. 100% 投資。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62.06.25	高雄縣大寮鄉光明路一段121巷53號	508,540	高爾夫球桿頭之製造、裝配、銷售及倉儲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註1)	83.08.13	廣州市白雲區羅崗鎮劉村	182,449	高爾夫球具用品之生產及加工
日本 G.G.C.公司	85.11.26	日本國千葉縣千葉市中央3丁目3番9號	25,428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德國旺來公司	78.11.23	Driescher Strasse 4, 4044 Kaarst-Buettgen, Germany	28,692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註1)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DYNAMIC PRECISION CASTING MFG (BVI) CO., LTD. 100%投資。

3.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鉅明)	高爾夫球桿頭之製造、裝配、銷售及倉儲	鉅東為鉅明之大陸加工廠 日本G.G.C.及德國旺來為鉅明海外子公司，負責海外銷售業務。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鉅東)	高爾夫球具用品之生產及加工	
日本 G.G.C.公司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德國旺來公司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進能（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代表股份 8,759,406	17.22%
	-	林進能	661,469	1.30%
	董事	林萌妍	887,108	1.74%
	董事	林昌享（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代表股份 8,759,406	17.22%
	-	林昌享	8,822	0.01%
	董事	蕭源林	118,612	0.23%
	董事	蔡清雲	0	0%
	監察人	林所	161,209	0.31%
	監察人	高清松	531,067	1.04%
	監察人	林欽	39,584	0.07%
總經理	蔡昌均	369,063	0.72%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進能（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出資額 182,449	100%
日本 G.G.C.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進能（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700	100%
德國旺來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進能（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出資額 28,692	100%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508,540	1,657,298	1,007,316	649,982	1,855,160	225,260	216,160	4.25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182,449	791	654,969	(654,178)	0	(22,089)	(41,439)	-
日本 G.G.C. 公司	25,428	174,247	81,416	92,831	256,447	12,045	5,973	1,614.25
德國旺來公司	28,692	47,674	2,195	45,480	69,269	7,716	5,267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林進能



日 期：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六日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本公司非屬從屬公司，故無須編制關係企業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進能

